

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相关问题的回复
大信备字【2016】第 1-0023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相关问题的回复**

大信备字【2016】第 1-00231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九有股份”）收到贵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301 号）之后，我所对贵会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落实，作出本回复，现对反馈意见回复如下。

在本回复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所使用的简称、术语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交易报告书》”）中使用的简称、术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反馈问题八

请你公司分别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和联代科技报告期财务报表，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第三十二条规定，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及联代科技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情况。请会计师核查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景山创新（母公司）财务信息

我们对景山创新（母公司）编制的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 1-01452 号《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景山创新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景山创新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景山创新经审计的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货币资金	10,895,010.66	5,687,185.66	910,405.09
应收账款	2,802,106.06	2,911,578.31	20,125,328.63
预付款项	2,051,657.10	1,178,108.70	7,707,554.70
其他应收款	51,291,353.77	21,882,323.66	2,296,390.03
存货	45,393.87	3,132,010.80	3,210,899.91
流动资产合计	67,085,521.46	34,791,207.13	34,250,578.3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4,831,856.49		
固定资产	1,167,276.71	1,198,522.41	1,564,122.64
无形资产	134,821.48	-	148,525.27
长期待摊费用		-	95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683.09	185,348.52	445,28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530,637.77	1,383,870.93	2,158,890.05
资产总计	253,616,159.23	36,175,078.06	36,409,468.41

2、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8,436,771.14	6,930,003.74	883,928.89
预收款项	6,523,232.10	3,685,968.93	3,463,072.40
应付职工薪酬	2,027,335.46	1,861,335.99	3,012,173.00
应交税费	-60,088.43	97,820.20	-2,423.58
其他应付款	124,584,752.54	256,222.26	279,811.04
流动负债合计	141,512,002.81	12,831,351.12	7,636,561.75
负债合计	141,512,002.81	12,831,351.12	7,636,561.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74,535,652.44	9,745.95	9,745.95
未分配利润	7,568,503.98	-6,666,019.01	-1,236,83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104,156.42	23,343,726.94	28,772,906.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3,616,159.23	36,175,078.06	36,409,468.41

3、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7,512,733.91	37,923,896.43	68,039,194.18
减：营业成本	47,156,049.06	19,087,772.50	33,205,757.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96,194.43	36,202.21	70,251.10
销售费用	1,813,435.98	2,070,046.37	4,168,943.32
管理费用	32,013,058.33	23,385,862.68	32,820,048.63
财务费用	1,002,643.48	-98,305.19	816,444.92
资产减值损失	1,408,897.15	-1,347,132.86	1,302,616.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4,022,455.48	-5,210,549.28	-4,344,867.35
加：营业外收入	1,640.16	43,677.44	129,159.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59.40		1,684.62
减：营业外支出	907.22	2,369.40	338,562.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9.32	2,242.04	
三、利润总额	14,023,188.42	-5,169,241.24	-4,554,271.04
减：所得税费用	-211,334.57	259,938.48	-195,392.45
四、净利润	14,234,522.99	-5,429,179.72	-4,358,878.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234,522.99	-5,429,179.72	-4,358,878.59

4、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348,411.41	65,977,974.84	81,735,286.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197,618.61	14,176,887.41	17,628,43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546,030.02	80,154,862.25	99,363,71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56,329.63	9,373,263.47	32,539,411.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063,976.85	24,572,807.61	33,219,23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0,347.86	353,060.49	682,624.96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18,995.63	41,154,808.31	33,311,69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49,649.97	75,453,939.88	99,752,97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96,380.05	4,700,922.37	-389,25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0.00	9,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0.00	9,2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510.00	19,800.00	132,6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190,510.00	19,800.00	132,6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88,740.00	-10,600.00	-132,6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608.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03,608.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03,608.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4.95	86,458.20	-805,887.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7,825.00	4,776,780.57	-1,224,182.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7,185.66	910,405.09	2,134,587.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95,010.66	5,687,185.66	910,405.09

二、景山创新（母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景山创新（母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9.50	4.30%	568.72	15.72%	91.04	2.50%
应收账款	280.21	1.10%	291.16	8.05%	2,012.53	55.27%
预付款项	205.17	0.81%	117.81	3.26%	770.76	21.17%
其他应收款	5,129.14	20.22%	2,188.23	60.49%	229.64	6.31%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存货	4.54	0.00%	313.20	8.66%	321.09	8.82%
流动资产合计	6,708.55	26.45%	3,479.12	96.17%	3,425.06	94.0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483.19	72.88%	-	-	-	-
固定资产	116.73	0.46%	119.85	3.31%	156.41	4.30%
无形资产	13.48	0.00%	-	-	14.85	0.41%
长期待摊费用	-	-	-	-	0.1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7	0.16%	18.53	0.51%	44.53	1.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53.06	73.55%	138.39	3.83%	215.89	5.93%
资产总计	25,361.62	100%	3,617.51	100%	3,640.95	100%

1、资产构成总体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分别为 3,425.06 万元、3,479.12 万元和 6,708.5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07%、96.17% 和 26.45%，流动资产总额保持稳定，除 2015 年收购润盛国际和联代科技使得资产总额大幅增加而导致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大幅下降外，景山创新（母公司）符合研发及生产加工环节委托外协 ODM 企业的轻资产特征。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景山创新（母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构成。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三者合计占景山创新（母公司）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8.12%、78.61% 和 94.96%。主要流动资产科目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0.18	1.31	0.11
银行存款	1,089.32	533.27	90.92
其他货币资金	-	34.14	0.01
合计	1,089.50	568.72	91.04

景山创新（母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组成，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

银行存款余额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当年营业收入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加使得货币资金增加。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景山创新（母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货币资金。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景山创新（母公司）应收账款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2014-12-31/2014 年度	2013-12-31/2014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321.95	315.80	2,287.15
营业收入	9,751.27	3,792.39	6,803.92
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0%	8.33%	33.62%

2013 年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287.15 万元、315.80 万元和 321.9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62%、8.33%和 3.30%，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呈下降趋势。

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主要是由于当期应收 Profit Harvest Corporation Limited 余额 1,219.38 万元，该笔款项已于 2014 年收回。

2)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景山创新（母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1.56	56.39	9.08	250.68	79.38	12.53	553.12	24.18	27.66
1-2 年	75.27	23.38	7.53	37.13	11.76	3.71	1,366.23	59.74	136.62
2-3 年	37.13	11.53	11.14	28.00	8.87	8.40	367.80	16.08	110.34
3-4 年	28.00	8.70	14.00	-	-	-	-	-	-
合计	321.95	100	41.74	315.80	100	24.65	2,287.15	100	274.62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整体呈下降趋势。

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景山创新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

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A、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关联方关系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得到有效证据表明应当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时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经核查，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已按照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 应收账款集中度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	98.40	1 年以内	30.56%	货款
Sonim Technologies, Inc	66.89	1-2 年以内	20.78%	货款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 年以内	15.53%	货款
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7.13	2-3 年以内	11.53%	货款
橡果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8.00	3-4 年以内	8.70%	货款
合计	280.41		87.10%	

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280.41 万元，占总应收账款余额的 87.10%，其中 Sonim Technologies, Inc、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橡果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账龄超过 1 年，账龄较长的，景山创新已按照既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同时景山创新也正在与各公司积极协商款项支付事宜。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变动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982.90	93.11	216.70	2,287.15	100	98.92	213.30	84.68	10.66
1-2 年	368.95	6.89	6.02	-	-	-	-	-	-
2-3 年		-	-	-	-	-	38.58	15.32	11.57
合计	5,351.85	100	222.71	2,287.15	100	98.92	251.88	100	22.24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其他金额较小。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一致，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已按照前述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集中度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其他应收款余额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雷盟盛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3,095.00	1年以内	57.83%	往来款
PROFIT HARVEST CPRPORATION LIMITED	1,165.68	1年以内	21.78%	往来款
润盛国际有限公司	577.95	2年以内	10.80%	往来款
润盛管理有限公司	379.81	2年以内	7.10%	往来款
合计	5,218.44		97.51%	

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应收关联方北京雷盟盛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PROFIT HARVEST CPRPORATION LIMITED 及子公司润盛国际和润盛管理的往来款。

截止本反馈意见回复日，应收北京雷盟盛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PROFIT HARVEST CPRPORATION LIMITED 的款项已全部收回。

（3）存货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21.09 万元、313.20 万元和 4.5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82%、8.66%和 0.01%，存货余额均为发出商品。

景山创新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终端和移动通信终端的研发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景山创新在取得订单后，先进行产品研发，客户对样品验收合格后，委托外协厂商进行元器件采购及生产，外协厂商加工完成并检验合格后，按景山创新指令交付客户，景山创新支付尾款，正常情况下存货余额一般较小。2013 年、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321.09 万元、313.20 万元和 4.54 万元，为客户尚未收货的发出商品。

3、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景山创新（母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主要非流动资产科目情况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9 月末，景山创新（母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润盛国际，以润盛国际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值 7,483.19 万元作为入账依据。

2015 年 9 月末，景山创新（母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与联代科技原股东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 11,000.00 万元的对价取得联代科技 100%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表决权比例 (%)	初始投资额	投资成本			
				2015 年年 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年末 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深圳联代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润盛国际有限公司	100	100	7,483.19		7,483.19		7,483.19
合 计			18,483.19		18,483.19	-	18,483.19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景山创新（母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343.38	334.76	383.38
减：累计折旧	226.65	214.91	226.9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16.73	119.85	156.41

景山创新（母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

报告期各期末，因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况，景山创新（母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与固定资产实际状况相符。

(二) 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1、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景山创新（母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843.68	5.96%	693.00	54.01%	88.39	11.57%
预收款项	652.32	4.61%	368.60	28.73%	346.31	45.35%
应付职工薪酬	202.73	1.43%	186.13	14.51%	301.22	39.44%
应交税费	-6.01	-0.04%	9.78	0.76%	-0.24	-0.03%
其他应付款	12,458.48	88.04%	25.62	2.00%	27.98	3.66%
流动负债合计	14,151.20	100%	1,283.14	100%	763.66	100%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负债合计	14,151.20	100%	1,283.14	100%	763.66	100%

景山创新（母公司）的负债以流动负债，特别是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为主。2015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的负债规模增长较快，主要是景山创新（母公司）为当期新增应付子公司润盛国际和润盛管理的关联方借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景山创新（母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是应付上海翔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外包服务费420.00万元及应付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的采购款384.62万元，二者占期末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为95.37%，账龄一年以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要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润盛管理有限公司	9,568.54	76.80%	1年以内	往来款
润盛国际有限公司	2,820.17	22.64%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12,388.71	99.44%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9.64	470.09	-3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8.87	-1.06	-13.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3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2	8.65	-80.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78	477.68	-122.4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9.50	568.72	91.04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增长情况良好，2014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了509.02万元，2015年度较上年增长了11,069.55万元，增长率为2,354.77%，2015年度景山创新（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23.4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539.64万元，主要是因为景山创新（母公司）向子公司及孙公司的借款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2015 年度，景山创新（母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现金收购联代科技所致。

（四）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偿债能力情况如下：

指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0.47	2.71	4.49
速动比率（倍）	0.46	2.38	3.06
资产负债率	55.80%	35.47%	20.97%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438.21	-464.03	-37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万元）	11,539.64	470.09	-38.93
净利润（万元）	1,423.45	-542.92	-435.89

上述财务指标除特别说明外，均以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期末资产）×1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明显下降，主要是因为当期景山创新（母公司）以货币资金收购联代科技 100%股权，同时为筹集资金向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调集资金，由于长期投资计入非流动资产而新增的往来款计入流动负债，使得当期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幅下降。上述事项同时使得景山创新（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明显上升。财务指标的变化符合景山创新（母公司）实际情况。

景山创新（母公司）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计提的折旧和摊销金额分别为 67.75 万元、52.80 万元和 34.73 万元，金额较小，且未发生重大变化。景山创新（母公司）报告期内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的变动，主要是各年度利润总额变动的的影响。景山创新（母公司）报告期内无利息支出，不涉及利息保障倍数指标。

2、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与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比较分析

(1) 资产负债率

单位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优博讯	24.76%	23.56%	18.72%
新大陆	51.80%	47.97%	53.95%
智慧海派	74.85%	82.49%	86.17%
闻泰通讯	74.99%	68.93%	73.49%
深圳兴飞	85.38%	87.83%	85.53%
平均值	62.36%	62.16%	63.57%
中位数	74.85%	68.93%	73.49%
景山创新（母公司）	55.80%	35.47%	20.97%

注：上表中新大陆 2015 年数据为 1-12 月数据，优博讯 2015 年数据为 1-6 月数据，智慧海派 2015 年数据数据为 2015 年 1-5 月数据，闻泰通讯和深圳兴飞 2015 年数据为 2015 年 1-9 月数据，下同。

2013 年、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0.97%、35.47%和 55.80%，低于行业平均值，与轻资产类的优博讯、新大陆比较接近，符合轻资产类公司的行业特点。2015 年，景山创新（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明显，主要是由于当期公司以货币资金 11,000 万元收购联代科技 100%股权，同时新增了应付子公司的关联方往来款，资产、负债余额均较 2014 年末大幅增加所致。

(2) 流动比率

单位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优博讯	4.43	4.51	6.84
新大陆	1.67	1.76	1.82
智慧海派	1.37	1.08	1.05
闻泰通讯	1.13	1.15	1.17
深圳兴飞	1.01	0.99	1.04
平均值	1.92	1.90	2.38
中位数	1.37	1.15	1.17
景山创新（母公司）	0.47	2.71	4.49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4.49 倍、2.71 倍和 0.47 倍，变动趋势与行业内可比公司平均值变动趋势一致，其中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的流动比率均高于行业平均值和中位数，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流动比率大

幅降低，且低于行业平均值，主要是由于当年景山创新为筹集收购联代科技的股权收购款，从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等关联方调集资金，使得流动负债余额大幅增加所致。

(3) 速动比率

单位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优博讯	2.61	2.78	3.95
新大陆	1.00	0.89	0.88
智慧海派	1.19	0.77	0.8
闻泰通讯	0.78	0.71	0.86
深圳兴飞	0.84	0.83	0.92
平均值	1.28	1.20	1.48
中位数	1.00	0.83	0.88
景山创新（母公司）	0.46	2.38	3.06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3.06 倍、2.38 倍和 0.46 倍，变动趋势与行业内可比公司平均值变动趋势一致，其中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的流动比率均高于行业平均值和中位数，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速动比率大幅降低，且低于行业平均值，主要是由于当年景山创新为筹集收购联代科技的股权收购款，从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等关联方调集资金，使得流动负债余额大幅增加所致。

综上，景山创新（母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其实际情况、行业特点和经营发展所处的阶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五) 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资产营运能力情况如下：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13	3.29
存货周转率	29.68	6.02

上述财务指标除特别说明外，均以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 2015 年营业收入大幅上升而应收账款未同比上升所致，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9,751.27 万元，较 2014 年的 3,792.39 增长了 157.13%，

而应收账款余额则由年初的 291.16 万元下降到 280.21 万元，降低了 3.76%，进而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上升。

2015 年存货周转率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经营模式所致，景山创新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终端和移动通信终端的研发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景山创新在取得订单后，先进行产品研发，客户对样品验收合格后，委托外协厂商进行元器件采购及生产，外协厂商加工完成并检验合格后按景山创新指令交付客户，景山创新支付该笔订单的尾款，正常情况下存货一般余额较小。2013 年、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321.09 万元、313.20 万元和 4.54 万元，为客户尚未收货的发出商品。2015 年末景山创新（母公司）存货余额较小，使得景山创新（母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大幅上升。

三、景山创新（母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751.27	3,792.39	6,803.92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9,751.27	3,792.39	6,803.92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100%，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产品为移动通信终端、物联网应用终端以及技术研发。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475.94	4.88%	1,184.00	31.22%	2,949.86	43.36%
物联网应用终端	3,441.13	35.29%	158.93	4.19%	49.31	0.72%
技术开发服务	5,834.20	59.83%	2,449.46	64.59%	3,804.75	55.92%
合计	9,751.27	100%	3,792.39	100%	6,803.92	100%

(2) 按销售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统计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境内	9,622.27	98.68%	3,336.27	87.97%	5,179.89	76.13%
境外	129.00	1.32%	456.12	12.03%	1,624.03	23.87%
合计	9,751.27	100%	3,792.39	100%	6,803.92	100%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境外收入逐年降低，主要是因为 2014 年以来景山创新的境外业务主要由润盛国际及润盛管理承接，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要负责境内业务的拓展。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2014 年、2015 年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有所波动，主要原因如下：

(1) 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收入降低的原因分析

2014 年和 2015 年，景山创新（母公司）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收入快速下降，主要是景山创新业务布局调整所致。鉴于景山创新的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客户绝大多数为海外客户，为便于业务开拓，景山创新实际控制人 2013 年 10 月新成立润盛国际及润盛国际子公司润盛管理等海外公司，2014 年以来，海外业务主要由润盛国际和润盛管理承接，进而使得景山创新（母公司）报告期内的移动通信终端业务逐年下降。2015 年 9 月，景山创新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口径收购了润盛国际。从合并口径比较，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业务保持了快速增长，2014 年较上年增长了 187.28%，2015 年较上年增长了 399.30%。

(2) 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变化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我国物联网应用行业发展迅速，景山创新（母公司）抓住机会，发挥优势拓展了部分新优质客户，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收入稳步增长，2015 年物联网应用终端实现销售收入 3,441.13 万元，较 2014 年全年增加了 3,282.21 万元，增长了 2,065.22%，主要是为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成功研发了能实现心率监测、健康分析、霍尔应用等功能的通信模块及其软件，并实现了规模化外协生产和销售，使得景山创新（母公司）当年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大幅增长。

(3) 技术研发收入变动的的原因分析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景山创新（母公司）实现的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分别为 3,804.75 万元、2,449.46 万元和 5,834.20 万元，技术开发服务分业务类型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物联网应用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5,834.20	350.00	
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2,099.46	3,804.75
合计	5,834.20	2,449.46	3,804.75

景山创新（母公司）为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和 Sonim Technologies, Inc 等客户提供的相关移动通信终端解决方案已于 2013 至 2014 年期间成功研发完成并实现销售收入，使得景山创新（母公司）2013 年度、2014 年度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服务收入保持在较高水平。

2014 年以来，由于景山创新业务布局调整，润盛国际及润盛管理主要负责海外业务的拓展，景山创新新开拓的印度等海外新兴市场的移动通信终端客户的技术开发业务由润盛国际及润盛管理承接，使得景山创新（母公司）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服务收入逐年下降。

报告期内，由于景山创新（母公司）为环星触摸电脑有限公司研发安全支付解决方案、为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研发 M-Watch-A 解决方案，已于 2014 至 2015 年期间相继研发完成并实现销售收入，为北京易恒网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研发加密安全移动通信终端、为陕西集群物联网服务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熠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研发的手持二维码扫码仪根据合同进度确认了相应的技术开发收入，使得景山创新（母公司）2014 年度、2015 年物联网终端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快速增长。

（二）利润来源及盈利驱动因素分析

1、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毛利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39.80	0.79%	124.63	6.62%	312.24	8.96%
物联网应用终端	494.23	9.81%	32.16	1.71%	9.15	0.26%
技术开发服务	4,501.64	89.40%	1,726.83	91.68%	3,161.95	90.77%
合计	5,035.67	100%	1,883.61	100%	3,483.34	100%

技术开发业务是景山创新（母公司）盈利的最主要来源，2013 年公司的毛利 90%以上源于技术开发服务。2015 年以来，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盈利有所增长，

并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2、影响景山创新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 产业政策的支持力度与物联网应用的外部需求的增长

我国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对物联网应用及移动通信行业的发展十分重视,为了提高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水平及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壮大,国家和有关部门持续地制定了许多相应的产业政策和措施,给物联网应用及移动通信产业带来了巨大的政策空间。

物联网应用处于起步阶段,业务机会较多,景山创新所处的物联网应用及移动通信行业为国家重点支持、鼓励发展的行业,政府各部门相继出台的一系列支持政策推动了本行业的发展,行业的发展和外部需求的增多是景山创新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

(2) 景山创新把握机会开拓业务的能力

景山创新通过与核心芯片厂商、核心元器件厂商建立合作关系,借助上述厂商的技术影响力和客户渠道,在目标市场开拓新客户;通过景山创新已有的移动通信终端客户关系和已经建立起来的良好业内口碑,主动拜访行业内潜在的物联网应用终端目标客户,从而获得业务合作机会;通过参与移动通信和物联网应用行业内有影响力的展会,比如参与 CES 展览会(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宣传公司产品和技术,获得业务合作机会。物联网应用终端和移动通信终端市场的海外市场需求较为旺盛,景山创新积极开拓海内外市场,以实现收入的稳定增长。

(3) 景山创新技术和研发水平的提升

景山创新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及移动通信解决方案以及定制智能终端的研发和销售,累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一方面景山创新通过原有业务建立的良好客户资源将公司的产品和技术服务向下游企业客户积极推广,不断提供适合其需求的产品以及咨询、技术、售后和产品更新换代服务,这为公司保持现有行业地位提供支撑。另一方面,经过多年的培养和投入,景山创新形成了一支行业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跨学科的研发团队,并累积了多项物联网应用终端及移动通信终端的研发技术,推动了景山创新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服务手段的不断改进,为拓展下游客户提供了强大的研发和技术支持。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营业成本结构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	4,715.60	1,908.78	3,320.58
其他业务			
合计	4,715.60	1,908.78	3,320.58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1) 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436.14	9.25%	1,059.38	55.50%	2,637.62	79.43%
物联网应用终端	2,946.90	62.49%	126.77	6.64%	40.16	1.21%
技术开发服务	1,332.56	28.26%	722.63	37.86%	642.79	19.36%
合计	4,715.60	100%	1,908.78	100%	3,320.58	100%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移动通信终端和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平均为 71.51%。

(四) 毛利率变动及其影响因素的分析

1、景山创新（母公司）毛利率变动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销售毛利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	5,035.67	51.64%	1,883.61	49.67%	3,483.34	51.20%
其他业务	-	-	-	-	-	-
综合	5,035.67	51.64%	1,883.61	49.67%	3,483.34	51.20%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毛利均来自于主营业务。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景山创新（母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技术开发服务	4,501.64	77.16%	1,726.83	70.50%	3,161.95	83.11%
物联网应用终端	494.23	14.36%	32.16	20.23%	9.15	18.56%
移动通信终端	39.80	8.36%	124.63	10.53%	312.24	10.58%
合计	5,035.67	51.64%	1,883.61	49.67%	3,483.34	51.20%

技术开发服务是景山创新（母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技术开发服务	77.16%	6.66%	70.50%	-12.61%	83.11%
物联网应用终端	14.36%	-5.87%	20.23%	1.68%	18.56%
移动通信终端	8.36%	-2.16%	10.53%	-0.06%	10.58%
综合	51.64%	1.97%	49.67%	-1.53%	51.20%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为不同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技术开发服务，各年的客户需求及研发所需的投入均有所不同，从而使得各年的毛利率有所变动，但整体而言，景山创新（母公司）技术开发服务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物联网应用终端毛利率有所波动，主要是受产品结构的影响，2013 年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物联网终端产品主要是样机、试产产品等，2014 年销售的物联网终端产品主要为智能手表样机，2015 年销售的物联网终端产品主要是能实现定制功能的通信模块及软件服务。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移动通信终端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是因为景山创新（母公司）客户定制研发的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类型有所变化及新增客户定制产品的毛利率较低所致。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化不大，其中 2014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占比较高的技术开发服务的毛利率有所下降所致，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移动通信终端	物联网应用终端	技术开发服务	合计
2015 年	收入	475.94	3,441.13	5,834.20	9,751.27

期间	项目	移动通信终端	物联网应用终端	技术开发服务	合计
	收入占比	4.88%	35.29%	59.83%	100%
	毛利率	8.36%	14.36%	77.16%	51.64%
2014 年	收入	1,184.00	158.93	2,449.46	3,792.39
	收入占比	31.22%	4.19%	64.59%	100%
	毛利率	10.53%	20.23%	70.50%	49.67%
2013 年	收入	2,949.86	49.31	3,804.75	6,803.92
	收入占比	43.36%	0.72%	55.92%	100%
	毛利率	10.58%	18.56%	83.11%	51.20%

3、与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比较分析

(1) 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与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新大陆	41.13%	47.18%	43.79%
优博讯科技	38.28%	37.85%	44.93%
平均值	39.71%	42.51%	44.36%
景山创新（母公司）	14.36%	20.23%	18.56%

注：1、新大陆的毛利率主要为其公告的 2013 年年报、2014 年年报及 2015 年年报中的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服务（含硬件配套）的毛利率；

2、优博讯科技的毛利率为其公告的招股说明书预披露稿中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设备销售的毛利率。

2013 年，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销量较小，主要为试生产的产品及配件以及测试备件等，当期毛利率远低于可比公司毛利率的平均值。

2014 年和 2015 年，景山创新（母公司）销售的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主要是样机、试产产品、智能手表样机、能实现定制功能的通信模块及软件服务等，景山创新（母公司）已在研发阶段收取部分研发费用，相应的物联网应用终端销售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其中新大陆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服务（含硬件配套）毛利率较高，主要是因为其统计口径为开发收入和行业应用终端产品销售收入的合计数，与景山创新（母公司）产品分类的口径有所不同所致。

(2) 移动通信终端业务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移动通信终端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如下表：

证券简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备注
闻泰通讯	9.24%	11.82%	9.85%	2015 年为 1-9 月数据
智慧海派	13.56%	11.83%	10.97%	2015 年为 1-5 月数据
深圳兴飞	9.01%	8.28%	11.50%	2015 年为 1-9 月数据
平均值	11.07%	10.64%	10.77%	
景山创新	8.36%	10.53%	10.58%	2015 年为 1-12 月数据

根据上表数据对比可知，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移动通信终端业务的毛利率水平平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是由于景山创新与可比公司的经营模式有所不同，上述可比公司均有自己的生产线，景山创新（母公司）的移动通信终端业务主要为外协加工，同时考虑到各家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不同、采取的经营策略不同以及产品结构的差异，这些因素都会对景山创新（母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产生影响。景山创新（母公司）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处于行业合理范围内。

（五）利润表项目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利润表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751.27	3,792.39	6,803.92
减：营业成本	4,715.60	1,908.78	3,320.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62	3.62	7.03
销售费用	181.34	207.00	416.89
管理费用	3,201.31	2,338.59	3,282.00
财务费用	100.26	-9.83	81.64
资产减值损失	140.89	-134.71	130.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402.25	-521.05	-434.49
加：营业外收入	0.16	4.37	12.92
减：营业外支出	0.09	0.24	33.86
三、利润总额	1,402.32	-516.92	-455.43
减：所得税费用	-21.13	25.99	-19.54
四、净利润	1,423.45	-542.92	-435.89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23.45	-542.92	-435.89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475.94	4.88%	1,184.00	31.22%	2,949.86	43.36%
物联网应用终端	3,441.13	35.29%	158.93	4.19%	49.31	0.72%
技术开发服务	5,834.20	59.83%	2,449.46	64.59%	3,804.75	55.92%
合计	9,751.27	100%	3,792.39	100%	6,803.92	100%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436.14	9.25%	1,059.38	55.50%	2,637.62	79.43%
物联网应用终端	2,946.90	62.49%	126.77	6.64%	40.16	1.21%
技术开发服务	1,332.56	28.26%	722.63	37.86%	642.79	19.36%
合计	4,715.60	100%	1,908.78	100%	3,320.58	100%

3、营业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1	2.11	4.10
教育费附加	4.01	1.51	2.93
合计	9.62	3.62	7.03

4、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181.34	1.86%	207.00	5.46%	416.89	6.13%
管理费用	3,201.31	32.83%	2,338.59	61.67%	3,282.00	48.24%
财务费用	100.26	1.03%	-9.83	-0.26%	81.64	1.20%
合计	3,482.91	35.72%	2,535.76	66.86%	3,780.54	55.56%

注：比例为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景山创新（母公司）的期间费用以管理费用为主，报告期内随着景山创新（母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总体呈下降趋势。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11.24	61.34%	140.47	67.86%	358.88	86.09%
业务招待费	36.07	19.89%	28.83	13.93%	19.61	4.70%
差旅费	3.05	1.68%	5.49	2.65%	12.04	2.89%
租金与物业管理费	28.52	15.73%	27.17	13.12%	12.90	3.09%
其他	2.46	1.36%	5.05	2.44%	13.46	3.23%
合计	181.34	100%	207.00	100%	416.89	100%

景山创新（母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是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和租金与物业管理费。2013 年至 2015 年，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3%、5.46%和 1.86%，2014 年、2015 年职工薪酬有所下降，主要是景山创新的人员结构有所调整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研发费用	2,550.61	79.67%	2,051.14	87.71%	2,944.78	89.73%
职工薪酬	501.72	15.67%	207.97	8.89%	244.51	7.45%
租赁费	44.15	1.38%	35.22	1.51%	20.26	0.62%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差旅费	36.27	1.13%	1.11	0.05%	8.76	0.27%
折旧与摊销费	16.36	0.51%	14.45	0.62%	24.66	0.75%
业务招待费	9.89	0.31%	1.80	0.08%	10.71	0.33%
办公费	6.86	0.21%	1.10	0.05%	12.06	0.37%
税金	2.35	0.07%	1.51	0.06%	2.36	0.07%
中介机构费	2.03	0.06%	1.60	0.07%	1.75	0.05%
其他	31.05	0.97%	22.69	0.97%	12.15	0.37%
合计	3,201.31	100%	2,338.59	100%	3,282.00	100%

景山创新（母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项目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2013 年公司加大了物联网行业应用的研发，当期研发费用支出较大，随着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的成功研发，景山创新（母公司）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收入也实现了快速增长，各期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整体呈下降趋势。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没有金融机构借款，财务费用主要是汇兑收益及金融机构手续费。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140.89	-134.71	130.26
合计	140.89	-134.71	130.26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谨慎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按会计政策及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计提了足额的减值准备，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足而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6、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结转因质量问题无需支付的采购款等，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和滞纳金。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营业外收支发生额较小，占各年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不大。

7、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13	25.99	-19.54
合计	-21.13	25.99	-19.54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2013 和 2014 年为亏损状态，2015 年已实现盈利。2015 年度，景山创新（母公司）虽然已实现盈利但由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因素及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的影响，仍不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出于谨慎考虑，未考虑可抵扣亏损的所得税影响。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为各期资产减值准备对所得税的影响。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13	-0.22	0.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6	4.36	-21.11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0.07	4.13	-20.94
所得税影响额	-0.00	0.62	-3.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0.07	3.51	-17.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3.45	-542.92	-435.89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0.01%	-0.65%	4.08%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较少，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四、润盛国际财务信息

我们对润盛国际编制的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 1-01455 号《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润盛国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润盛国际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

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经审计的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的润盛国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17,581.54	10,065,221.24	
应收账款	19,758,772.90	21,080,939.06	
预付款项	6,522,985.68	-	
其他应收款	124,164,723.60	21,600,573.90	305,950.00
存货	-	477,748.02	
流动资产合计	157,764,063.72	53,224,482.22	305,950.00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391.04	268,399.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391.04	268,399.78	-
资产总计	157,831,454.76	53,492,882.00	305,950.00

2、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7,572,327.58	18,334,863.11	
预收款项	10,860,099.83	4,046,684.69	
应交税费	13,338,540.84	1,690,965.52	
其他应付款	9,643,215.42	3,194,401.00	
流动负债合计	51,414,183.67	27,266,914.32	-
负债合计	51,414,183.67	27,266,914.32	-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950.00	305,950.00	305,950.00
其他综合收益	3,823,316.95	-48,925.66	
未分配利润	102,288,004.14	25,968,94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417,271.09	26,225,967.68	305,950.00
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417,271.09	26,225,967.68	305,95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831,454.76	53,492,882.00	305,950.00

3、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9,146,213.44	121,571,627.16	
减：营业成本	253,374,828.20	87,915,825.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924,335.96	250,809.26	
管理费用	8,273,755.43	3,646,941.95	
财务费用	247,868.49	113,220.96	
资产减值损失	-1,291,027.75	2,250,635.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616,453.11	27,394,194.26	-
加：营业外收入	162,603.47	-	
减：营业外支出	37,746.04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741,310.54	27,394,194.26	-
减：所得税费用	11,422,249.74	1,425,250.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19,060.80	25,968,943.34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319,060.80	25,968,943.34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72,242.61	-48,925.66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72,242.61	-48,925.66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72,242.61	-48,925.66	-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72,242.61	-48,925.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191,303.41	25,920,017.68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191,303.41	25,920,017.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4、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373,530.60	104,987,454.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67,265.14	85,630,70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940,795.74	190,618,159.96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319,731.45	79,522,629.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585.45	158,05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481,277.45	100,870,50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207,594.35	180,551,187.1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6,798.61	10,066,972.85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9,158.91	-1,751.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7,639.70	10,065,221.24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65,221.24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17,581.54	10,065,221.24	-

5、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71,065.84	6,008,083.58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12,276,193.73	11,484,217.95	
预付款项	4,950,935.84	-	
其他应收款	49,985,060.36	13,257,620.17	305,950.00
流动资产合计	73,083,255.77	30,749,921.70	305,950.0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887.76	7,887.76	7,887.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87.76	7,887.76	7,887.76
资产总计	73,091,143.53	30,757,809.46	313,837.76

6、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5,104,687.31	9,572,190.28	
预收款项	6,994,920.08	563,119.33	
其他应付款	5,798,621.49	1,595,576.86	7,887.76
流动负债合计	27,898,228.88	11,730,886.47	7,887.76
负债合计	27,898,228.88	11,730,886.47	7,887.7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5,950.00	305,950.00	305,950.00
其他综合收益	1,850,134.79	-35,337.02	
未分配利润	43,036,829.86	18,756,31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192,914.65	19,026,922.99	305,95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091,143.53	30,757,809.46	313,837.76

7、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2,024,558.56	51,526,303.26	
减：营业成本	85,281,123.96	30,340,157.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429,755.62	182,559.93	
管理费用	1,863,831.57	1,544,287.7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财务费用	180,388.18	82,088.49	
资产减值损失	-11,220.67	620,899.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24,280,679.90	18,756,310.01	-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160.05	-	
三、利润总额	24,280,519.85	18,756,310.01	-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24,280,519.85	18,756,310.01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85,471.81	-35,337.02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5,471.81	-35,337.02	-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85,471.81	-35,337.02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165,991.66	18,720,972.99	-

8、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258,373.95	39,955,159.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29,718.24	15,030,56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688,092.19	54,985,720.40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375,604.95	23,287,836.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02,753.63	25,678,45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78,358.58	48,966,296.1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266.39	6,019,424.22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248.65	-11,340.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17.74	6,008,083.58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8,083.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1,065.84	6,008,083.58	-

五、润盛国际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润盛国际经审计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1.76	4.64%	1,006.52	18.82%		
应收账款	1,975.88	12.52%	2,108.09	39.41%		
预付款项	652.30	4.13%	-	0.00%		
其他应收款	12,416.47	78.67%	2,160.06	40.38%	30.60	100%
存货	-	0.00%	47.77	0.89%		
流动资产合计	15,776.41	99.96%	5,322.45	99.50%	30.60	100%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	0.04%	26.84	0.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4	0.04%	26.84	0.50%		-
资产总计	15,783.15	100%	5,349.29	100%	30.60	100%

1、资产构成总体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润盛国际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分别为 30.60 万元、5,322.45 万元和 15,776.4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99.50%和 99.96%。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润盛国际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构成。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三者合计占润盛国际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00%、98.61%和 95.82%。主要流动资产科目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31.76	1,006.52	-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31.76	1,006.52	-

润盛国际的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组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润盛国际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银行存款。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润盛国际应收账款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5 年度	2014-12-31/ 2014 年度	2013-12-31/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2,079.87	2,219.05	0.00
营业收入	34,914.62	12,157.16	0.00
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96%	18.25%	0.00%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润盛国际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219.05 万元和 2,079.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25%和 5.96%，随着润盛国际营业收入的大幅增加，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相应下降。

2)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润盛国际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79.87	100	103.99	2,219.05	100	110.95			
合计	2,079.87	100	245.33	2,219.05	100	110.95			

2014年末和2015年末，润盛国际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均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好。

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润盛国际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A、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余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关联方关系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得到有效证据表明应当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时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经核查，报告期内润盛国际已按照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 应收账款集中度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Jaina marketing Associates	841.61	40.46%	1 年以内	货款
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474.03	22.79%	1 年以内	货款
LINK CONCEPT ELECTRONICE CO.LTD	231.61	11.14%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	205.75	9.89%	1 年以内	货款
CELKON IMPEX PVT LTD	128.30	6.17%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881.31	90.45%		

2015 年 12 月末，润盛国际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1,881.31 万元，占总应收账款余额的 90.45%，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3) 预付账款

润盛国际 2015 年 12 月末预付账款余额 652.30 万元，主要是预付的采购款，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特灵通数码通讯发展有限公司	383.70	58.82%	1 年以内	采购款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189.33	29.03%	1 年以内	采购款
Wholesale Technologies Ltd	36.52	5.60%	1 年以内	采购款
Sammu Industrial (HK) Co. Ltd	33.73	5.17%	1 年以内	采购款
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	9.02	1.38%	1 年以内	采购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合计	652.30	100%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2,385.47	99.74	1.46	2,273.74	100	113.69	30.60	100	
1-2年	32.47	0.26							
合计	12,417.93	100	1.46	2,273.74	100	113.69	30.60	100	-

报告期各期末，润盛国际其他应收款余额的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其他应收款质量好。

润盛国际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一致，报告期内润盛国际已按照前述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集中度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景山创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2,388.71	1年以内及 1-2 年	99.76%	往来款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29.22	1年以内	0.24%	押金
合计	12,417.93		100%	

2015 年末，润盛国际的余额是应收母公司景山创新的往来款及应收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的押金，其他应收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二) 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1、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期末，润盛国际的负债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757.23	34.18%	1,833.49	67.24%		0.00%
预收款项	1,086.01	21.12%	404.67	14.84%		0.00%
应交税费	1,333.85	25.94%	169.10	6.20%		0.00%
其他应付款	964.32	18.76%	319.44	11.72%		0.00%
流动负债合计	5,141.42	100%	2,726.69	100%		0.00%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0.00%	-	0.00%	-	0.00%
负债合计	5,141.42	100%	2,726.69	100%	-	0.00%

润盛国际的负债以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构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负债总额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长，具体分析如下：

(1) 应付账款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润盛国际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0.00万元、1,833.49万元和1,757.23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0%、67.24%和34.18%，账龄均为1年以内，主要是应付供应商的采购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润盛国际应付账款前五大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	1,516.41	86.30%	1年以内	采购款
SAMMU INDUSTRY(HK)CO.LTD	221.91	12.63%	1年以内	采购款
好得(香港)有限公司	5.95	0.34%	1年以内	采购款
银河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4.53	0.26%	1年以内	采购款
TSTTRADINGSLIMITED	4.20	0.24%	1年以内	采购款
	1,753.01	99.76%		

(2) 预收账款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润盛国际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0.00万元、404.67万元和1,086.01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0%、14.84%和21.12%，主要是预收客户的货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润盛国际预收账款前五大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UFANS LIMITED	324.68	29.90%	1 年内	预收货款
YIDO TECH (HONG KONG)CO.LTD	129.87	11.96%	1 年内	预收货款
TENG LIAN TECHNOLOGY (HONGKONG) LTD	97.40	8.97%	1 年内	预收货款
深圳市百纳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3.64	8.62%	1 年内	预收货款
Synnex Metrodata Indonesia	74.03	6.82%	1 年内	预收货款
合计	719.62	66.26%		

(3) 其他应付款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润盛国际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319.44 万元和 964.32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11.72%和 18.76%，主要是与母公司景山创新的往来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润盛国际的主要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景山创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957.77	99.32%	2 年以内	往来款
VOVO TELECOM GROUP(HK)LIMITED--Celkon	5.48	0.57%	1-2 年以内	代付款
CIBOX INTERACTIVE	1.07	0.11%	1 年以内	代付款
合计	964.32	100.00		

(三)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润盛国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68	1,006.7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92	-0.18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76	1,006.52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1.76	1,006.52	-

2015 年润盛国际实现净利润 7,631.91 万元，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6.68 万元，主要是因为润盛国际当期因景山创新收购联代科技筹集资金原因而从润盛国际及润盛

管理调集资金，从而致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润盛国际报告期内无投资及筹资安排，故此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 0.00。

（四）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润盛国际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偿债能力情况如下：

指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3.07	1.95	-
速动比率（倍）	2.94	1.93	-
资产负债率	32.58%	50.97%	-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761.65	2,739.42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万元）	-326.68	1,006.70	-
净利润（万元）	7,631.91	2,596.89	-

上述财务指标除特别说明外，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期末资产）×1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15 年末润盛国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上升，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

润盛国际 2014 年和 2015 年没有计提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报告期内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的变动，主要是各年度利润总额变动的影响。

润盛国际报告期内无利息支出，不涉及利息保障倍数指标。

2、报告期内，润盛国际与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跟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例比较如下：

单位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2015-12-31	2014-12-31	2015-12-31	2014-12-31	2015-12-31	2014-12-31

单位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2015-12-31	2014-12-31	2015-12-31	2014-12-31	2015-12-31	2014-12-31
优博讯	24.76%	23.56%	4.43	4.51	2.61	2.78
新大陆	51.80%	47.97%	1.67	1.76	1.00	0.89
智慧海派	74.85%	82.49%	1.37	1.08	1.19	0.77
闻泰通讯	74.99%	68.93%	1.13	1.15	0.78	0.71
深圳兴飞	85.38%	87.83%	1.01	0.99	0.84	0.83
平均值	62.36%	62.16%	1.97	1.90	1.29	1.20
中位数	74.85%	68.93%	1.37	1.15	1.04	0.83
润盛国际	32.58%	50.97%	3.07	1.95	2.94	1.93

注：上表中优博讯 2015 年数据为 1-6 月数据，新大陆 2015 年数据为 1-12 月数据，智慧海派 2015 年数据数据为 2015 年 1-5 月数据，其余公司 2015 年数据为 2015 年 1-9 月数据，下同。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润盛国际的资产负债率低于行业平均值，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高于行业平均值，主要是由于可比公司均为生产性公司，而润盛国际为贸易型公司，润盛国际的金融性负债较少，因而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均好于行业平均值。

润盛国际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其业务特点和经营发展所处的阶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五）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资产营运能力情况如下：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10	11.53
存货周转率	1,060.70	368.04

上述财务指标除特别说明外，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是由于润盛国际的经营模式所致。润盛国际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终端和移动通信终端的研发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润盛国际在取得订单后，先进行产品研发，客户对样品验收合格后，委托外协厂商进行元器件采购及生产，外协厂商加工完成并检验合格后按润盛国际指令交付客户，润盛国际支付该笔订单的尾款，因此正常情况下存货一般无余额，进而使得润盛国际的存货周转率较高。

六、润盛国际盈利能力分析

润盛国际成立于 2013 年底，2013 年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故此仅对润盛国际 2014 年和 2015 年的盈利能力进行了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4,914.62	12,157.16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34,914.62	12,157.16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100%，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产品为移动通信终端、物联网应用终端和技术开发服务。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移动通信终端	22,863.70	65.48%	7,290.47	59.97%
物联网应用终端	6,208.98	17.78%	2,499.78	20.56%
技术开发服务	5,841.94	16.73%	2,366.92	19.47%
合计	34,914.62	100%	12,157.16	100%

（2）按销售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统计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境内	-	-	35.25	0.29%
境外	34,914.62	100%	12,121.91	99.71%
合计	34,914.62	100%	12,157.16	100%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致力于海外市场的拓展，2014 年以来润盛国际的经营规模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润盛国际成功开拓印度市场，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手机品牌 Lava)、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手机品牌 Karbonn)、Jaina Marketing&Associates (手机品牌 Karbonn)、Micromax Informatics Ltd (手机品牌 Micromax) 等印度品牌商和运营商成为润盛国际的移动通信终端主要客户，PEAC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东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等公司成为润盛国际物联网应用终端的主要客户。

2015 年，润盛国际在巩固现有海外客户的基础上，新开拓 Celkon Impex Pvt Ltd 和 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当年海外收入较上年全年增长了 188.03%。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快速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 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快速增长的原因

2015 年润盛国际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实现收入 22,863.70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15,573.23 万元，增长了 213.61%，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润盛国际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保持对 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手机品牌 LAVA)、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Ltd(手机品牌 Karbonn)、Jaina Marketing&Associates (手机品牌 Karbonn)、Micromax Informatics Ltd (手机品牌 Micromax) 等客户销售的同时，新开拓 Celkon Impex Pvt Ltd 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及深圳融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等客户，当年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15,573.23 万元，增长了 213.61%

(2) 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快速增长的原因分析

2015 年润盛国际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6,208.98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3,709.20 万元，增长了 148.38%，主要是润盛国际在保持对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等客户进一步研发和销售手持二维码扫码仪的基础上，研发成功了云端行车记录仪、可实现心率监测、健康分析、霍尔应用等功能的通信模块及其软件，并实现规模化外协生产和销售，使得润盛国际当年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大幅增长。

(3) 技术研发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分析

2015 年润盛国际技术研发服务实现销售收入 5,841.94 万元，较上年全年增加了 3,475.03 万元，增长了 146.82%，实现了快速增长。润盛国际技术开发服务分业务类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物联网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4,619.99	116.45
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1,221.96	2,250.47
合计	5,841.94	2,366.92

2015 年物联网应用终端技术开发服务实现快速增长，主要来源于公司当年新增客户的增量收入，当年新增为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Ufans Limited 研发手持二维码扫码仪解决方案、为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能实现心率监测、健康分析、霍尔应用等功能的通信模块及其软件等确认的研发收入。

2015 年润盛国际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根据景山创新的经营发展战略，集中主要力量，进行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技术开发及市场开拓，当年移动通信终端客户仅新增了 Wises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一家，从而使得润盛国际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降低。

（二）利润来源及盈利驱动因素分析

1、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毛利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技术开发服务	4,647.88	48.53%	2,063.77	61.32%
物联网应用终端	2,677.00	27.95%	647.95	19.25%
移动通信终端	2,252.26	23.52%	653.86	19.43%
合计	9,577.14	100%	3,365.58	100%

技术开发业务是润盛国际盈利的最主要来源，2015 年以来，润盛国际的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盈利大幅增长，并成为润盛国际新的盈利增长点。

2、影响润盛国际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力度与物联网应用的外部需求的增长

我国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对物联网应用及移动通信行业的发展十分重视，为了提高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水平及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壮大，国家和有关部门持续地制定了诸多相应的产业政策和措施，给物联网应用及移动通信产业带来了巨大的政策空间。

物联网应用处于起步阶段，业务机会较多，公司所处的物联网应用及移动通信行业为国家重点支持、鼓励发展的行业，政府各部门相继出台的一系列支持政策推动了本行业的发展，行业的发展和外部需求的增多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

（2）公司把握机会开拓业务的能力

润盛国际通过与核心芯片厂商、核心元器件厂商建立合作关系，借助上述厂商的影响力和渠道，在目标市场开拓新客户；通过润盛国际已有的移动通信终端客户关系和已经建立起来的良好业内口碑，主动拜访行业内潜在的物联网应用终端目标客户，从而获得业务合作机会；通过参与移动通信和物联网应用行业内有影响力的展会，比如参与 CES 展览会（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宣传公司产品和技术，获得业务合作机会。物联网应用终端和移动通信终端市场的海外市场需求较为旺盛，润盛国际积极开拓海内外市场，以实现收入的稳定增长。

（3）公司技术和研发水平的提升

润盛国际的母公司景山创新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及移动通信解决方案以及定制智能终端的研发和销售，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一方面润盛国际通过原有业务建立的良好客户资源将公司的产品和技术服务向下游企业客户积极推广，不断提供适合其需求的产品以及咨询、技术、售后和产品更新换代服务。另一方面，经过多年的培养和投入，润盛国际的母公司景山创新形成了一支行业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跨学科的研发团队，并累积了多项物联网应用终端及移动通信终端的研发技术，推动了润盛国际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服务手段的不断改进，为拓展下游客户提供了强大的研发和技术支持。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营业成本结构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	25,337.48	8,791.58
其他业务		
合计	25,337.48	8,791.58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20,611.44	81.35%	6,636.61	75.49%
物联网应用终端	3,531.98	13.94%	1,851.83	21.06%
技术开发服务	1,194.06	4.71%	303.14	3.45%
合计	25,337.48	100%	8,791.58	100%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移动通信终端和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平均为 95.92%。

（四）毛利率变动及其影响因素的分析

1、润盛国际毛利率变动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销售毛利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	9,577.14	27.43%	3,365.58	27.68%
其他业务	-	-	-	-
综合	9,577.14	27.43%	3,365.58	27.68%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毛利均来自于主营业务。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1）润盛国际的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技术开发服务	4,647.88	79.56%	2,063.77	87.19%
物联网应用终端	2,677.00	43.11%	647.95	25.92%
移动通信终端	2,252.26	9.85%	653.86	8.97%
合计	9,577.14	27.43%	3,365.58	27.68%

技术开发服务是润盛国际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技术开发服务	79.56%	-7.63%	87.19%
物联网应用终端	43.11%	17.19%	25.92%
移动通信终端	9.85%	0.88%	8.97%
综合	27.43%	-0.25%	27.68%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为不同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技术开发服务，各年的客户需求及研发所需的投入均有所不同，从而使得各年的毛利率有所变动，但整体而言，润盛国际技术开发服务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物联网应用终端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是受产品结构的影响，2014年，润盛国际的主要定制研发及销售的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为能实现 GPS 追踪定位的 PCBA，而 2015 年主要定制研发及销售的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为产品附加值较高的高端智能手持扫码功能的 PCBA、整机及能实现定制功能的通信模块及软件服务，使得 2015 年的毛利率较上年增长了 17.19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移动通信终端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是因为为公司客户定制研发的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类型有所变化及新增客户定制产品的毛利率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综合毛利率下降了 0.25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润盛国际收入结构发生变化所致，报告期内，润盛国际毛利率较低的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收入占比快速增长，而毛利率较高的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占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进而使得毛利率也有所下降，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移动通信终端	物联网应用终端	技术开发服务	合计
2015 年	收入	22,863.70	6,208.98	5,841.94	34,914.62
	收入占比	65.48%	17.78%	16.73%	100.00%
	毛利率	9.85%	43.11%	79.56%	27.43%
2014 年	收入	7,290.47	2,499.78	2,366.92	12,157.16
	收入占比	59.97%	20.56%	19.47%	100.00%
	毛利率	8.97%	25.92%	87.19%	27.68%

3、与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比较分析

(1) 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与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新大陆	41.13%	47.18%
优博讯	38.28%	37.85%
平均值	39.71%	42.52%
润盛国际	43.11%	25.92%

注：1、新大陆的毛利率主要为其公告的 2013 年年报、2014 年年报及 2015 年年报中的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服务（含硬件配套）的毛利率；

2、优博讯的毛利率为其公告的招股说明书预披露稿中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设备销售的毛利率。

润盛国际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毛利率 2014 年低于可比公司，2015 年高于可比公司，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产品与可比公司不尽相同，润盛国际 2014 年销售量较大的车载 GPS 定位设备的毛利率较低，2015 年公司销售量较大的手持二维码扫码仪和云端行车记录仪毛利率较高所致。

（2）移动通信终端业务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移动通信终端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如下表：

证券简称	2015 年	2014 年度	备注
闻泰通讯	9.24%	11.82%	2015 年为 1-9 月数据
智慧海派	13.56%	11.83%	2015 年为 1-5 月数据
深圳兴飞	9.01%	8.28%	2015 年为 1-9 月数据
平均值	11.07%	10.64%	
润盛国际	9.85%	8.97%	2015 年为 1-12 月数据

根据上表数据对比可知，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移动通信终端业务的毛利率水平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是由于润盛国际与可比公司的经营模式有所不同，上述可比公司均有自己的生产线，润盛国际的移动通信终端业务主要为外协加工，同时考虑到各家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不同、采取的经营策略不同以及产品结构的差异，这些因素都会对润盛国际整体毛利率水平产生影响。因此，润盛国际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处于行业合理范围内，反映了润盛国际正常的盈利能力。

（五）利润表项目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利润表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914.62	12,157.16
减：营业成本	25,337.48	8,791.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92.43	25.08
管理费用	827.38	364.69
财务费用	24.79	11.32
资产减值损失	-129.10	225.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8,761.65	2,739.42
加：营业外收入	16.26	
减：营业外支出	3.77	
三、利润总额	8,774.13	2,739.42
减：所得税费用	1,142.22	142.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1.91	2,596.8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31.91	2,596.89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7.22	-4.8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7.22	-4.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19.13	2,59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19.13	2,592.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移动通信终端	22,863.70	65.48%	7,290.47	59.97%
物联网应用终端	6,208.98	17.78%	2,499.78	20.56%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开发服务	5,841.94	16.73%	2,366.92	19.47%
合计	34,914.62	100%	12,157.16	100%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20,611.44	81.35%	6,636.61	75.49%
物联网应用终端	3,531.98	13.94%	1,851.83	21.06%
技术开发服务	1,194.06	4.71%	303.14	3.45%
合计	25,337.48	100%	8,791.58	100%

3、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92.43	0.26%	25.08	0.21%
管理费用	827.38	2.37%	364.69	3.00%
财务费用	24.79	0.07%	11.32	0.09%
合计	944.60	2.71%	401.10	3.30%

注：比例为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润盛国际的期间费用以管理费用为主，报告期内随着润盛国际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应的逐年降低。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物流费	46.82	50.65%	19.75	78.7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市场推广费	17.70	19.15%	-	-
折扣折让费	0.45	0.49%	5.21	20.77%
其他	27.46	29.71%	0.12	0.48%
合计	92.43	100%	25.08	100%

润盛国际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是物流费和市场推广费。2014 年和 2015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1%和 0.26%。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研发费用	748.67	90.49%	319.31	87.55%
职工薪酬	48.79	5.90%	15.81	4.33%
中介机构费	26.81	3.24%	14.18	3.89%
技术转让费	1.84	0.22%	0.00	-
差旅费	1.26	0.15%	15.40	4.22%
合计	827.38	100%	364.69	100%

润盛国际管理费用的主要项目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随着润盛国际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管理费用也相应增加，但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降低。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没有金融机构借款，财务费用主要是汇兑收益及金融机构手续费。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29.10	225.06
合计	-129.10	225.06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谨慎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按会计政策及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计提了足额的减值准备。

6、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营业外收支发生额较小，占各年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不大。

7、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21.11	169.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12	-26.89
合计	1,142.22	142.53

报告期内，随着润盛国际子公司润盛管理利润的快速增长，所得税费用也相应增加。

七、联代科技报告期财务报表

我们对联代科技编制的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 1-01449 号《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联代科技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联代科技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经审计的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的联代科技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50,679.44	7,547,557.88	15,599,675.01
应收账款	84,116,736.91	112,914,631.24	118,291,117.49
预付款项	12,125,699.60	21,762,603.39	27,152,735.45
其他应收款	585,623.27	604,568.82	1,481,244.42
存货	75,142,789.26	83,585,327.01	14,923,337.18
其他流动资产	15,466,011.31	6,235,478.99	2,806,177.29
流动资产合计	199,087,539.79	232,650,167.33	180,254,286.8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510,000.00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固定资产	43,871,454.56	46,342,937.36	1,647,375.75
无形资产		8,866.67	22,166.67
长期待摊费用		1,683,728.77	2,494,681.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6,230.94	972,565.85	1,011,81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846.15		20,151,33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31,531.65	49,008,098.65	25,837,375.00
资产总计	244,219,071.44	281,658,265.98	206,091,661.84

2、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账款	144,770,655.20	152,827,361.73	133,411,672.86
预收款项	4,131,005.61	6,431,725.95	5,947,144.03
应付职工薪酬	2,272,118.28	216,942.98	204,417.98
应交税费	18,336,756.16	14,573,823.55	7,062,446.69
其他应付款	1,138,367.72	33,931,025.19	12,115,00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297,518.54	26,297.78
流动负债合计	172,648,902.97	219,278,397.94	174,766,988.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500,000.00	16,500,000.00	
递延收益	2,800,000.00	3,4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00,000.00	19,900,000.00	-
负债合计	189,948,902.97	239,178,397.94	174,766,988.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66,285.11		
盈余公积	3,355,510.00	2,411,956.18	1,399,536.71
未分配利润	30,980,943.58	20,195,947.80	10,517,12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270,168.47	42,607,903.98	31,916,659.23
少数股东权益	-	-128,035.94	-591,985.98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270,168.47	42,479,868.04	31,324,67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219,071.44	281,658,265.98	206,091,661.84

3、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8,973,459.15	388,478,245.49	212,586,570.78
减：营业成本	364,561,877.75	345,794,308.81	187,169,493.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83,724.69	260,490.14	263,142.36
销售费用	7,483,691.51	4,146,210.70	1,944,601.73
管理费用	23,846,092.85	23,406,468.26	20,818,877.98
财务费用	1,408,281.94	2,014,908.57	1,022,659.12
资产减值损失	4,397,583.25	-119,376.66	4,593,424.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43,697.75	-461,291.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8,509.41	12,513,943.91	-3,225,627.90
加：营业外收入	8,690,011.00	418,337.26	12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3,554.95	118,649.84	122,690.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814.88	98,300.94	121,857.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34,965.46	12,813,631.33	-3,224,318.76
减：所得税费用	1,253,379.92	1,658,436.54	-149,589.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1,585.54	11,155,194.79	-3,074,728.8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22,828.92	10,691,244.75	-2,177,177.11
少数股东损益	-41,243.38	463,950.04	-897,551.7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285.11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285.11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285.11		-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285.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15,300.43	11,155,194.79	-3,074,728.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56,543.81	10,691,244.75	-2,177,177.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43.38	463,950.04	-897,551.70

4、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1,560,578.70	465,469,601.81	167,789,407.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765.04	46,766,140.09	7,973,73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966,343.74	512,235,741.90	175,763,14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8,116,101.12	439,378,540.86	126,422,981.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35,212.24	18,613,939.52	18,723,82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83,735.85	2,265,416.00	2,926,474.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68,421.50	43,695,958.81	17,046,96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603,470.71	503,953,855.19	165,120,24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2,873.03	8,281,886.71	10,642,90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08.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08.24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147.94	25,927,389.55	20,491,216.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946.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1,094.30	25,927,389.55	20,491,21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094.30	-25,878,681.31	-20,491,216.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	30,000,000.00	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18,5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2,699.93	1,733,550.54	515,8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12,699.93	20,233,550.54	515,866.67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2,699.93	9,766,449.46	15,484,13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042.76	-221,771.99	-449,465.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3,121.56	-8,052,117.13	5,186,35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47,557.88	15,599,675.01	10,413,320.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50,679.44	7,547,557.88	15,599,675.01

5、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22,156.42	6,553,350.54	14,173,877.15
应收账款	88,719,425.91	112,893,800.75	118,269,129.75
预付款项	12,125,699.60	20,977,022.53	26,277,334.69
其他应收款	429,443.43	286,722.56	1,099,343.01
存货	75,142,789.26	82,557,251.17	13,815,517.33
其他流动资产	15,466,011.31	6,235,478.99	2,784,809.79
流动资产合计	197,705,525.93	229,503,626.54	176,420,011.7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0,260.00	275,000.00	785,000.00
固定资产	43,871,454.56	45,437,507.16	618,417.02
长期待摊费用	-	71,208.93	295,790.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9,513.88	972,565.85	1,011,81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846.15		20,151,33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65,074.59	46,756,281.94	22,862,358.91
资产总计	242,670,600.52	276,259,908.48	199,282,370.63

6、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账款	144,770,655.20	149,840,932.37	130,284,672.62
预收款项	457,707.00	6,349,433.24	5,864,851.32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职工薪酬	2,272,118.28		
应交税费	18,336,756.16	14,519,233.48	7,027,649.05
其他应付款	1,115,640.12	31,610,917.04	7,19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8,952,876.76	213,320,516.13	166,367,172.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500,000.00	16,500,000.00	
递延收益	2,800,000.00	3,4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00,000.00	19,900,000.00	-
负债合计	186,252,876.76	233,220,516.13	166,367,172.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盈余公积	3,749,789.32	2,411,956.18	1,399,536.71
未分配利润	32,667,934.44	20,627,436.17	11,515,660.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417,723.76	43,039,392.35	32,915,19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670,600.52	276,259,908.48	199,282,370.63

7、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8,875,589.31	376,241,911.25	208,450,606.17
减：营业成本	365,963,518.85	335,660,396.81	184,038,935.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42,460.41	201,016.50	206,810.30
销售费用	6,553,601.11	4,146,210.70	1,944,601.73
管理费用	22,765,043.90	22,499,704.60	17,897,826.94
财务费用	1,282,308.75	2,011,796.02	1,017,240.68
资产减值损失	2,867,707.63	-192,920.25	4,590,378.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1,000,000.00	-461,291.76	-
二、营业利润	6,400,948.66	11,454,415.11	-1,245,187.66
加：营业外收入	8,577,685.63	418,337.26	12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205.90	98,649.84	122,690.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814.88	98,300.94	121,857.82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三、利润总额	14,878,428.39	11,774,102.53	-1,243,878.52
减：所得税费用	1,500,096.98	1,649,907.82	-163,709.04
四、净利润	13,378,331.41	10,124,194.71	-1,080,169.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78,331.41	10,124,194.71	-1,080,169.48

8、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041,184.41	453,233,267.57	163,621,103.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4,269.36	46,766,140.09	7,449,36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435,453.77	499,999,407.66	171,070,46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6,273,708.96	438,491,196.94	134,296,115.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46,495.24	8,600,112.49	8,569,683.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81,610.61	1,714,970.34	2,386,585.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62,172.33	42,549,350.66	16,055,20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163,987.14	491,355,630.43	161,307,59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1,466.63	8,643,777.23	9,762,87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48,708.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48,708.24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41.97	25,857,689.55	20,330,795.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5,26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601.97	25,857,689.55	20,330,795.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601.97	-25,808,981.31	-20,330,79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	30,000,000.00	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18,500,000.00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2,699.93	1,733,550.54	515,8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12,699.93	20,233,550.54	515,86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2,699.93	9,766,449.46	15,484,13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641.15	-221,771.99	-449,465.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194.12	-7,620,526.61	4,466,75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53,350.54	14,173,877.15	9,707,12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2,156.42	6,553,350.54	14,173,877.15

八、联代科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经审计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5.07	4.77%	754.76	2.68%	1,559.97	7.57%
应收账款	8,411.67	34.44%	11,291.46	40.09%	11,829.11	57.40%
预付款项	1,212.57	4.97%	2,176.26	7.73%	2,715.27	13.18%
其他应收款	58.56	0.24%	60.46	0.21%	148.12	0.72%
存货	7,514.28	30.77%	8,358.53	29.68%	1,492.33	7.24%
其他流动资产	1,546.60	6.33%	623.55	2.21%	280.62	1.36%
流动资产合计	19,908.75	81.52%	23,265.02	82.60%	18,025.43	87.4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51.00	0.25%
固定资产	4,387.15	17.96%	4,634.29	16.45%	164.74	0.80%
无形资产			0.89	0.00	2.22	0.01%
长期待摊费用			168.37	0.60%	249.47	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62	0.47%	97.26	0.35%	101.18	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8	0.04%		-	2,015.13	9.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3.15	18.48%	4,900.81	17.40%	2,583.74	12.54%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资产总计	24,421.90	100%	28,165.83	100%	20,609.17	100%

1、资产构成总体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联代科技流动资产合计分别为 18,025.43 万元、23,265.02 万元和 19,908.7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7.46%、82.60%和 81.52%，符合生产加工环节委托外协 ODM 企业的轻资产特征。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联代科技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四者合计占联代科技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3.57%、74.66%和 76.32%。主要流动资产科目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0.02	105.23	147.92
银行存款	1,165.04	649.52	1,412.05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1,165.07	754.76	1,559.97

联代科技的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组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联代科技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应收账款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2014-12-31/2014 年度	2013-12-31/2014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8,411.67	11,938.03	12,477.63
营业收入	40,897.35	38,847.82	21,258.66
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57%	30.73%	58.69%

2013 年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末，联代科技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2,477.63 万元、11,938.03 万元和 8,411.6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69%、30.73%和 20.57%，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

2)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016.19	99.42	615.09	11,788.18	98.74	589.41	12,360.72	99.06	618.04
1-2年			-	32.94	0.28	3.29	22.95	0.18	2.30
2-3年	-	-	-	22.95	0.19	6.89	93.95	0.75	28.19
3-4年	-	-	-	93.95	0.79	46.98	-	-	-
4-5年	52.87	0.58	42.30	-	-	-	-	-	-
合计	9,069.06	100	657.39	11,938.03	100	646.57	12,477.63	100	648.52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平均达到同期应收账款余额的99.05%，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联代科技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A、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余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关联方关系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得到有效证据表明应当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时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经核查，报告期内联代科技已按照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 应收账款集中度分析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飞马通讯（青岛）有限公司	1,720.77	1年以内	18.97%	货款
INTEX TECHNOLOGIES (INDIA) LTD	1,562.44	1年以内	17.23%	货款
MULTILASER INDUSTRIAL S/A	466.30	1年以内	5.14%	货款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HK) COMPANY LIMITED	429.48	1年以内	4.74%	货款
TCL COMMUNICATION LIMITED	383.70	1年以内	4.23%	货款
合计	4,562.69		50.31%	

2015年末，联代科技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4,562.69万元，占总应收账款余额的50.31%，账龄均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3)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存货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	0.00%	102.81	1.23%	110.78	7.42%
库存商品	-	0.00%	175.66	2.10%	176.21	11.81%
发出商品	1,081.96	14.40%	-	0.00%	-	0.00%
委托加工物资	6,432.32	85.60%	8,080.07	96.67%	1,205.34	80.77%
合计	7,514.28	100%	8,358.53	100%	1,492.33	100%

1) 存货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存货余额分别为 1,492.33 万元、8,358.53 万元和 7,514.2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4%、29.68%和 27.12%，2014 年以来存货余额及占总资产比例均有上升，主要是随着联代科技经营规模的扩大，部分订单委托外单位加工，委托加工物资余额较大所致。

联代科技主要从事移动通信终端 ODM 业务，执行以销定产的销售政策，存货主要为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不存在大量积压和减值的情形。

2)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及其各子公司不存在此种情形，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其他流动资产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联代科技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280.62万元、623.55万元和1,546.60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6%、2.21%和6.33%，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主要核算待抵扣进项税。

3、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联代科技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非流动资产科目情况如下：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4,662.34	4,832.15	231.48
减：累计折旧	275.20	197.86	66.7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387.15	4,634.29	164.74

联代科技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

2014年联代科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较年初增加了4,600.67万元，增长了1,987.50%，主要是当期新购入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第5栋A座7层701、702号房（权属证书分别为深房地字第4000630676号、深房地字第4000630679号，建筑面积分别为640.23、639.66平方米），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房屋建筑物的账面原值为4,209.72万元、净值为4,030.09万元。

2014年4月10日，联代科技以该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1月19日至2023年11月18日。除前述事项，联代科技其他固定资产没有被抵押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因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况，联代科技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与固定资产实际状况相符。

(二) 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1、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的负债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900.00	3.76%	1,600.00	9.16%
应付账款	14,477.07	76.22%	15,282.74	63.90%	13,341.17	76.34%
预收款项	413.1	2.17%	643.17	2.69%	594.71	3.40%
应付职工薪酬	227.21	1.20%	21.69	0.09%	20.44	0.12%
应交税费	1,833.68	9.65%	1,457.38	6.09%	706.24	4.04%
其他应付款	113.84	0.60%	3,393.10	14.19%	1,211.50	6.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	1.05%	200.00	0.84%	-	0.00%
其他流动负债	-		29.75	0.12%	2.63	0.02%
流动负债合计	17,264.89	90.89%	21,927.84	91.68%	17,476.70	1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50.00	7.63%	1,650.00	6.90%	-	0.00%
递延收益	280	1.47%	340.00	1.42%	-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0.00	9.11%	1,990.00	8.32%	-	0.00%
负债合计	18,994.89	100%	23,917.84	100%	17,476.70	100%

联代科技的负债以流动负债，特别是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为主。报告期内，联代科技负债总额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负债科目情况如下：

(1) 应付账款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联代科技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3,341.17万元、15,282.74万元和14,477.07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6.34%、63.90%和76.22%，主要是应付供应商的采购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联代科技应付账款前五大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857.80	33.56%	1年以内	采购款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388.43	16.50%	1年以内	采购款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541.39	3.74%	1年以内	采购款
深圳市中航佳益康电子有限公司	450.81	3.11%	1年以内	采购款
惠州市普安电子有限公司	428.25	2.96%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8,666.68	59.86%		

(2) 其他应付款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联代科技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211.50万元、3,393.10万元和113.84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93%、14.19%和0.60%，主要是应付股东借款及应付保证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联代科技主要其他应付款前五大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包旻斐	77.00	67.64%	1年以内	原股东借款
上海叶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2.00	19.33%	3年以上	保证金
深圳市凌科凯特电子有限公司	3.51	3.08%	1年以内	保证金
深圳市腾开捷丰科技有限公司	3.10	2.72%	1年以内	保证金
深圳市丰谊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28	2.00%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07.89	94.77%		

(3) 长期借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联代科技长期借款余额1,650万元，其中归属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200.00万元。联代科技长期借款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为公司提供的抵押借款，借款本金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1月19日至2023年11月18日，联代科技采取等额本金的方式偿付。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为联代科技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第5栋A座7层701、702号房（权属证书分别为深房地字第4000630676号、深房地字第4000630679号，建筑面积分别为640.23、639.66平方米），截至2015年9月30日上述用于抵押的房屋账面原值为4,209.72万元、净值为4,030.09万元。

(三)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29	828.19	1,06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1	-2,587.87	-2,04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27	976.64	1,548.4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0	-22.18	-44.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31	-805.21	518.6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5.07	754.76	1,559.97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64.29 万元、828.19 万元和 1,636.29 万元，联代科技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307.47 万元、1,115.52 万元和 1,208.1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整体高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

2013 年和 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金额较大，主要是联代科技当年购建固定资产所致。

2013 年和 2014 年联代科技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是当年新增借款所致，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当年归还了部分到期的借款。

（四）偿债能力分析

1、联代科技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偿债能力情况如下：

指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1.15	1.06	1.03
速动比率（倍）	0.56	0.55	0.77
资产负债率	77.78%	84.92%	84.80%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716.61	1,670.15	-203.7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44	8.39	-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万元）	1,636.29	828.19	1,064.29
净利润（万元）	1,208.16	1,115.52	-307.47

上述财务指标除特别说明外，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期末资产)×1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息费用+利润总额)÷利息费用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流动比率整体呈上升态势，但速动比率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率较高，偿债能力较弱。

联代科技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2015年利息支出分别为51.59万元、173.36和141.27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和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上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达3,528.77万元，经营性现金净流入较为充裕。

2、报告期内，联代科技与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比较分析

(1) 资产负债率

单位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智慧海派	74.85%	82.49%	86.17%
闻泰通讯	74.99%	68.93%	73.49%
深圳兴飞	85.38%	87.83%	85.53%
平均值	78.41%	79.75%	81.73%
中位数	74.99%	82.49%	85.53%
联代科技	77.78%	84.92%	84.80%

注：上表中智慧海派2015年数据为2015年1-5月数据，其余公司2015年数据为2015年1-9月数据，下同。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联代科技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4.80%、84.92%和77.78%，整体略高于行业平均值。

(2) 流动比率

单位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智慧海派	1.37	1.08	1.05
闻泰通讯	1.13	1.15	1.17
深圳兴飞	1.01	0.99	1.04
平均值	1.17	1.07	1.09
中位数	1.13	1.08	1.05
联代科技	1.15	1.06	1.03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03倍、1.06倍和1.15倍，变动趋势与行业内可比公司平均值变动趋势一致。

(3) 速动比率

单位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智慧海派	1.19	0.77	0.8
闻泰通讯	0.78	0.71	0.86
深圳兴飞	0.84	0.83	0.92

单位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平均值	0.94	0.77	0.86
中位数	0.84	0.77	0.86
联代科技	0.56	0.55	0.77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0.77 倍、0.55 倍和 0.56 倍，低于行业平均值，主要是因为联代科技 2014 年以来收入快速增长，相应存货占用资金较多，流动资产中非速动资产比重增加较多，使得 2014 和 2015 年速动比例有所下降。

综上，联代科技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其行业特点和经营发展所处的阶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五）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资产营运能力情况如下：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4.15	3.36
存货周转率	4.59	7.02

上述财务指标除特别说明外，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有所下降，同时联代科技当年的营业收入保持了稳定增长，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有所上升。

2014 年末、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末有较大增长，同时联代科技 2014 年、2015 年的营业成本基本保持稳定，使得 2015 年存货周转率较上年有较大幅度下降。

九、联代科技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0,891.18	38,847.82	21,258.66
其他业务收入	6.17		
合计	40,897.35	38,847.82	21,258.66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产品为移动通信终端。联代科技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移动通信终端预装软件的增值服务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 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40,891.18	99.98%	38,847.82	100%	21,258.66	100%
其他业务收入	6.17	0.02%				
合计	40,897.35	100%	38,847.82	100%	21,258.66	100%

(2) 按销售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统计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境内	22,546.52	55.13%	5,955.45	15.33%	2,312.54	10.88%
境外	18,350.83	44.87%	32,892.37	84.67%	18,946.12	89.12%
合计	40,897.35	100%	38,847.82	100%	21,258.66	100%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经营规模快速增长，2014 年以来，境外收入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联代科技新增土耳其移动通信终端品牌商及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HK) Company Limited 等大客户，致使 2014 年和 2015 年境外收入快速增长，分别较上年增长了 73.61% 和 157.41%。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2014 年联代科技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实现收入 38,847.82 万元，较上年全年增加了 17,589.16 万元，增长了 82.74%，主要是因为联代科技在保持对原有客户销售的基础上，新开拓终端客户土耳其移动通信终端品牌商，当年向其销售 15,436.91 万元。

2015 年联代科技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实现收入 40,891.18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2,043.36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二) 利润来源及盈利驱动因素分析

1、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毛利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4,434.99	99.86%	4,268.39	100%	2,541.71	100%
其他业务收入	6.17	0.14%				
合计	4,441.16	100%	4,268.39	100%	2,541.71	100%

移动通信终端是联代科技盈利的最主要来源，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毛利主要来源于移动通信终端的销售。

2、影响联代科技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力度与物联网应用的外部需求的增长

我国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对移动通信行业的发展十分重视，为了提高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水平及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壮大，国家和有关部门持续地制定了许多相应的产业政策和措施，给物联网应用及移动通信产业带来了巨大的政策空间。

（2）运营管理能力的提升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收入规模都保持了较快增长，规模的增长对联代科技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挑战。未来，能否通过提升内部建设和管理能力以应对不断增加的员工人数以及运营规模，保持较高的管理效率和人均产出水平，是联代科技能否保持利润持续、稳定增长的重要因素。

（3）公司技术和研发水平的提升

联代科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移动通信终端 ODM 服务，累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联代科技通过原有业务建立的良好客户资源将公司的产品和技术服务向客户积极推广，不断提供适合其需求的产品以及咨询、技术、售后和产品更新换代服务，这为联代科技保持收入及利润增长提供支撑。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营业成本结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	36,456.19	34,579.43	18,716.95
其他业务	-	-	-
合计	36,456.19	34,579.43	18,716.95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1) 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信终端	36,456.19	100%	34,579.43	100%	18,716.95	100%
合计	36,456.19	100%	34,579.43	100%	18,716.95	100%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移动通信终端的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平均为 100%。

(四) 毛利率变动及其影响因素的分析

1、联代科技毛利率变动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销售毛利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	4,434.99	10.85%	4,268.39	10.99%	2,541.71	11.96%
其他业务	6.17	100.00%				
合计	4,441.16	10.86%	4,268.39	10.99%	2,541.71	11.96%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毛利均来自于主营业务。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1) 联代科技的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移动通信终端	4,434.99	10.85%	4,268.39	10.99%	2,541.71	11.96%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合计	4,434.99	10.85%	4,268.39	10.99%	2,541.71	11.96%

移动通信终端的销售是联代科技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移动通信终端	10.85%	-0.14%	10.99%	-0.97%	11.96%
综合	10.85%	-0.14%	10.99%	-0.97%	11.96%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移动通信终端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3、与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移动通信终端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如下表：

证券简称	2015 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备注
闻泰通讯	9.24%	11.82%	9.85%	2015 年为 1-9 月数据
智慧海派	13.56%	11.83%	10.97%	2015 年为 1-5 月数据
深圳兴飞	9.01%	8.28%	11.50%	2015 年为 1-9 月数据
平均值	11.07%	10.64%	10.77%	
联代科技	10.85%	10.99%	11.96%	2015 年为 1-12 月数据

联代科技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处于行业合理范围内，反映了联代科技正常的盈利能力。

（五）利润表项目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利润表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897.35	38,847.82	21,258.66
减：营业成本	36,456.19	34,579.43	18,716.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8.37	26.05	26.31
销售费用	748.37	414.62	194.46
管理费用	2,384.61	2,340.65	2,081.89
财务费用	140.83	201.49	102.27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439.76	-11.94	459.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4.37	-46.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85	1,251.39	-322.56
加：营业外收入	869.00	41.83	12.40
减：营业外支出	10.36	11.86	12.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3.50	1,281.36	-322.43
减：所得税费用	125.34	165.84	-14.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16	1,115.52	-307.4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2.28	1,069.12	-217.72
少数股东损益	-4.12	46.40	-89.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1.53	1,115.52	-307.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5.65	1,069.12	-217.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	46.40	-89.76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0,891.18	38,847.82	21,258.66
其他业务收入	6.17		
合计	40,897.35	38,847.82	21,258.66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	36,456.19	34,579.43	18,716.95
其他业务	-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36,456.19	34,579.43	18,716.95

3、营业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58	15.20	15.41
教育费附加	86.80	10.85	10.91
合计	208.37	26.05	26.31

4、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748.37	1.83%	414.62	1.07%	194.46	0.91%
管理费用	2,384.61	5.83%	2,340.65	6.03%	2,081.89	9.79%
财务费用	140.83	0.34%	201.49	0.52%	102.27	0.48%
合计	3,273.81	8.00%	2,956.76	7.61%	2,378.61	11.19%

注：比例为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联代科技的期间费用以管理费用为主，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联代科技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呈下降趋势。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316.25	42.26%	101.61	24.51%	26.37	13.56%
市场推广费	135.20	18.07%	149.01	35.94%	105.78	54.40%
保险费	55.86	7.46%	55.80	13.46%	-	0.00%
差旅费	67.79	9.06%	47.03	11.34%	21.07	10.83%
业务招待费	65.97	8.81%	25.10	6.05%	2.98	1.5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展会费	31.69	4.23%	30.46	7.35%	27.18	13.98%
办公费	6.50	0.87%	1.90	0.46%	1.99	1.03%
运输费	23.91	3.19%	0.97	0.23%	8.30	4.27%
产权代理费	0.17	0.02%	2.73	0.66%	0.79	0.41%
技术服务费	45.02	6.02%	-	0.00%	-	0.00%
合计	748.37	100%	414.62	100%	194.46	100%

联代科技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是职工薪酬、市场推广费。2013年至2015年，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91%、1.07%和1.83%，2014年和2015年联代科技销售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主要是随着联代科技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应的职工薪酬和市场推广费支持也有所增加。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管理费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研发费用	1,273.32	53.40%	1,315.01	56.18%	679.76	32.65%
职工薪酬	497.74	20.87%	361.17	15.43%	663.80	31.88%
租赁费	63.50	2.66%	199.15	8.51%	268.21	12.88%
折旧与摊销	225.91	9.47%	198.70	8.49%	61.20	2.94%
办公费	49.47	2.07%	27.07	1.16%	47.28	2.27%
税金	39.24	1.65%	42.15	1.80%	7.16	0.34%
业务招待费	60.01	2.52%	35.97	1.54%	41.21	1.98%
差旅费	29.38	1.23%	24.65	1.05%	11.43	0.55%
邮寄费	18.89	0.79%	14.49	0.62%	20.18	0.97%
装修费	6.34	0.27%	22.46	0.96%	26.12	1.25%
中介机构费	46.49	1.95%	2.70	0.12%	5.60	0.27%
通讯费	11.19	0.47%	11.26	0.48%	12.97	0.62%
绿化费	4.76	0.20%	1.58	0.07%	1.55	0.07%
交通费	3.14	0.13%	0.65	0.03%	2.16	0.10%
低值易耗品	30.83	1.29%	66.78	2.85%	134.11	6.4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进口服务费	11.74	0.49%	8.56	0.37%	-	-
其他	12.67	0.53%	8.32	0.36%	99.15	4.76%
合计	2,384.61	100%	2,340.65	100%	2,081.89	100%

联代科技管理费用的主要项目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各期占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54%、71.61%和 74.27%。2014 年联代科技加大了移动通信终端的研发，当期研发费用支出较大，随着营业规模的扩大，联代科技各期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逐年降低。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各期财务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141.27	173.36	51.59
减：利息收入	2.27	3.68	2.29
汇兑损失	-	22.18	44.95
减：汇兑收益	12.69	-	-
手续费支出	12.78	0.39	0.61
其他支出	1.75	9.25	7.41
合计	140.83	201.49	102.27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110.95	-11.94	459.34
存货跌价损失	328.81	-	-
合计	439.76	-11.94	459.34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谨慎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按会计政策及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计提了足额的减值准备，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足而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150.42	41.77	12.40
违约金	221.59	-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20.16	0.06	-
罚款	10.80	-	-
其他	466.03	-	-
合计	869.00	41.83	12.40

2013、2014 年度，联代科技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2015 年联代科技营业外收入较大，除政府补助外，主要是因为当期确认了部分违约金、无法支付的应付款及无需归还的预收款，具体如下：（1）联代科技当期收取深圳市小优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瑞霖惠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鑫鹏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时代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的订金，因前述客户中途取消订单造成违约，且前述客户已经注销，联代科技当期确认违约金 221.39 万元；（2）深圳市瀑浪柏森科技有限公司与联代科技于 2013 年 1 月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委托联代科技为其研发手机，2014 年联代科技预收部分款项，开展了研发工作并发生了部分费用，因其无法开拓市场而未验收，2015 年联代科技与其达成协议，结算后余额为 465.60 万元不再退还该公司，该笔款项联代科技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	-	-	1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注册实用新型	-	-	1.40	与收益相关
境外商标注册资助金	-	-	1.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产业发展资金	-	0.80	-	与收益相关
境外商标注册资助费	-	1.00	-	与收益相关
涉外发展财政拨款	-	7.77	-	与收益相关
中信保险保费资助	3.02	12.21	-	与收益相关
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健康应用服务平台项目资金	60.00	20.00	-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奖励	0.36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一季度出口信保保费资助款	22.32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经贸委补贴款	5.74	-	-	与资产相关
房产税免税	58.98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0.42	41.77	12.40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12.27 万元、11.86 万元和 10.36 万元，主要是联代科技当期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占各年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对联代科技盈利能力影响不大。

8、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70	161.92	53.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37	3.93	-68.86
合计	125.34	165.84	-14.96

2015 年联代科技进行所得税申报时，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调减应税所得额 493.36 万元、业务招待费超标调增 63.70 万元、其他调增 2.17 万元、因 2015 年确认 2014 年收到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调减应税所得额 60.00 万元、因 2015 年坏账损失冲回调减应税所得额 42.03 万元，上述事项累计调减应税所得额 529.81 万元，按调整后的应税所得额重新计算后联代科技当期所得税费用加上递延所得税费用后所得税费用为 125.34 万元。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25	-9.83	-1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0.42	41.77	12.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8.10	-1.97	-0.08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814.28	29.97	0.13
所得税影响额	131.34	4.30	0.02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682.94	26.12	0.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2.28	1,069.12	-217.72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6.33%	2.44%	-0.05%

报告期内，联代科技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05%，2.44%和 56.33%，2013 年和 2014 年主要为政府补助及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对损益影响很小，2015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主要因为除政府补助外，还将部分客户的违约金确认为当期营业外收入，详见本节“6、营业外收入”。

十、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及联代科技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情况与其在景山创新业务体系中的分工及其实际经营情况相符，上市公司已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和联代科技报告期财务报表，补充披露了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及联代科技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情况。

反馈问题九

申请材料显示，景山创新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较快，2013 年至 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6,803.92 万元、15,949.55 万元和 31,797.42 万元。其中，主营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及技术研发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为研发持续投入，但景山创新报告期研发费用逐年降低。此外，景山创新报告期存在海外销售。请你公司：1) 结合景山创新核心竞争力及研发能力情况、研发费用变化情况、客户稳定性和变化情况、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等，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报告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 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海外销售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所处行业的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海外销售客户的稳定性、结算时点、结算方式及回款情况，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并就汇率变动对景山创新评估值的影响作敏感性分析。请我们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补充披露对景山创新报告期业绩的核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签订及执行情况、研发能力、收入成本确认、存货和固定资产水平合理性、客户行业地位等，并就核查手段、核查范围的充分性、有效性及景山创新业绩的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景山创新核心竞争力及研发能力情况、研发费用变化情况、客户稳定性和变化情况、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等，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报告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 景山创新报告期营业收入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营业收入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通讯终端	42,312.69	66.49%	8,474.33	53.13%	2,949.86	43.36%
物联网应用终端	9,650.11	15.16%	2,658.85	16.67%	49.31	0.72%
技术开发	11,676.15	18.35%	4,816.37	30.20%	3,804.75	55.92%
合计	63,638.95	100%	15,949.55	100%	6,803.92	100%

(二) 景山创新报告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803.92 万元、15,949.55 万元和 63,638.95 万元，呈快速上升趋势，2014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了 134.42%和 299.00%。景山创新 2015 年 9 月 30 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联代科技，景山创新 2015 年新增确认联代科技 2015 年 10-12 月份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18,973.05 万元，扣除该影响因素外，景山创新 2015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了 180.04%。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如下：

1、物联网应用和印度、东南亚各国移动通信终端市场的快速发展

近三年，全球物联网产业市场规模快速增长，据物联网研究发展中心数据，2012 年我国物联网产业市场规模已达到 3,650 亿元，同比增长 38.9%。根据工信部电信研究院发布的《2014 年物联网白皮书》相关数据，2013 年我国整体物联网产业规模已达到 5,000 亿元，同比增长 36.9%。预计 2015 年我国物联网产业整体规模将超过 7,000 亿元。IC Insights 数据显示，2014 年具备连网及感测系统功能的物联网整体产值约 483 亿美元，同比增长 21%，到 2018 年规模可望达到 1,036 亿美元，2013 年至 2018 年复合成长率也将达 21%。全球手机业虽然已经进入了平稳发展阶段，增长空间取决于覆盖人群自然增长率和手机更替速度，但印度市场近几年获得了高速发展，依据 IDC 的数据，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印度智能手机出货量分别为 4400 万部、8040 万部、10360 万部，增长率分别为 82.73%和 28.8%。

在有利的外部条件下，景山创新抓住了有利时机，在物联网应用和印度智能手机市场取得了较大的进展，收入迅速增加。

2、景山创新的核心竞争力为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803.92 万元、15,949.55 万元和 63,638.95 万元，实现了快速增长，景山创新的核心竞争力是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基础，景山创新的核心竞争力如下：

（1）市场定位准确

景山创新根据物联网行业应用的集中度较低，市场需求碎片化，并且每个物联网应用行业都处于初期发展过程中，需要深度定制化的特点，并根据公司自身的技术的能力和积累，定位为物联网的方案解决商。景山创新是较早进入专业提供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行业的公司，专门为没有技术能力的集成商提供技术解决方案，能够使下游集成商更加高效的满足客户需求。

（2）具有技术能力优势

景山创新的技术研发主要以市场为导向，注重技术研发和实际应用相结合，充分了解客户的需求，在此基础上为客户定制全套技术解决方案和设计服务。景山创新成立至今，积极同国内外先进芯片公司合作，在其基础上进行软件和硬件方案开发，形成并积累了多年的移动通讯类技术服务经验，并在此基础上逐步建立和发展了物联网相关技术。

景山创新与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合作研发了专网通讯技术系统项目(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是华为和诺基亚西门子通信公司的合资公司，是国际著名专网通信技术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该项目中由景山创新提供设计方案的 EP680 项目获得 IF 设计大奖(汉诺威工业设计大奖)。

依托于多年的无线通讯软硬件的技术积累，致力于物联网关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例如景山创新研发的主要应用在手持二维码扫码仪上的 Wi-Fi 无缝漫游技术，基于全新切换逻辑、预先身份验证机制和阈值切换策略，高效缩短漫游切换时间，使终端产品能够在一定有效范围内的不同 AP 之间实现无缝连接，实现高效安全的传输数据。此技术在物流，医院等行业应用取得客户好评与认可。

（3）产业链整合能力

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具有每年不少于 500 万台的出货能力，具有一定的规模，且与产业链上游芯片厂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芯片厂商对景山创新的支持力度较大。景山创新在产业链的配合和采购价格上具有一定的优势。

(4) 快速反应能力

景山创新依靠多年的研发经验及技术积累，已形成快速的将客户定制化要求转化为应用产品的能力。景山创新已建立从客户需求的产品定义、立项、研发、试产、量产全过程标准的服务流程，一般能够在3到6个月内交付给客户完整的解决方案，使客户定制化要求快速的产品化并推向市场。

上述核心竞争优势为景山创新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并将为公司保持持续增长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3、景山创新抓住市场机遇，不断开拓新增优质客户

近几年来，景山创新由于研发实力突出，产品质量有保证，赢得了众多知名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的客户主要有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UFANS LIMITED、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环星触摸电脑有限公司、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解决方案及产品的客户主要包括原有客户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华为和诺基亚西门子通信公司的合资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早期是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公司和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成立的合资企业，现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旗下的核心企业之一）、及新开拓并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Micromax Informatics Ltd.（印度著名智能手机制造商）、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United Telelinks(Bangalore) Limited、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与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imited 共有的 Karbonn 是印度著名手机品牌)、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印度著名智能手机制造商）、Sonim Technologies Inc.、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大唐电信子公司）等。

景山创新的客户主要为物联网应用领域的重要企业或海外新兴市场的知名移动通讯设备品牌商及运营商，客户优势较为明显。

未来，景山创新将加强现有客户关系管理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增客户，扩大企业收入规模。

4、景山创新分业务的收入增长具体原因分析

(1) 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快速增长的原因

2014 年以来，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加大了海外业务的拓展力度，新增 Micromax Informatics Ltd（手机品牌 Micromax）、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手机品牌 LAVA)、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手机品牌 Karbonn)、Jaina Marketing&Associates(手机品牌 Karbonn)等印度客户及 PARKTEL ltd 等美国客户,当年移动通信终端业务较上年增加 5,524.47 万元,增长 187.28%,其中境外收入增长 6,968.14 万元,增长 1,103.83%。

2015 年,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业务实现收入 42,312.69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33,838.36 万元,增长了 399.30%。其中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联代科技确认移动通信终端收入 18,973.05 万元,剔除该因素影响,2015 年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14,865.30 万元,增长了 175.42%,主要是景山创新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新开拓客户 Celkon Impex Pvt Ltd、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及深圳融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等

(2) 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快速增长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均为能实现各种特定功能的定制化产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通信模块及软件服务	6,174.00	76.23	-
手持二维码扫码仪	2,735.21	827.59	-
云端行车记录仪	555.36	-	-
车载 GPS 定位设备	-	1,515.20	-
其他	185.54	239.84	49.31
合计	9,650.12	2,658.86	49.31

2014 年,景山创新基于拥有的 GPS 定位精度算法优化技术、GPS Tracker 模式算法技术,主要为东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深圳融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等客户研发出了能实时实现经度、纬度、速度、OBD 数据传输的车载 GPS 定位设备;基于手持终端 wifi 无缝漫游技术、软件解码二维码扫描头技术、手持终端红外热成像等技术,为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Ufans Limited、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等研发出了适用于不同场景的深度客户定制化 Android 操作系统的手持二维码扫码仪,并实现规模化外协生产和销售,致使当年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收入大幅增长。

2015 年,景山创新在巩固原有客户,保持对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等客户进一步研发和销售手持二维码扫码仪的基础上,基于 SOC 两路视频同时处理技术、SOC 视频压缩上传后台技术、SOC

AV-IN 视频处理等技术，为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等客户研发出了能实现同步云端视频流传输的 Android 操作系统的云端行车记录仪；基于后台销售统计技术、霍尔多功能软件应用技术，为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能实现心率监测、健康分析、霍尔应用等功能的通信模块及其软件，，并实现规模化外协生产和销售，产品外销至越南和印度等新兴市场国家。致使当年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大幅增长。

（3）技术研发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分析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景山创新实现的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分别为 3,804.75 万元、4,816.37 万元和 11,676.15 万元，实现了稳定增长，景山创新技术开发服务分业务类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物联网应用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10,454.19	816.45	-
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1,221.96	3,999.93	3,804.75
合计	11,676.15	4,816.38	3,804.75

2013 年，景山创新的技术开发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与为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Sonim Technologies, Inc 和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提供的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2014 年，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业务在完成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等老客户委托的研发项目外，新增华煌国际有限公司、创佳昇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普星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等客户，当期实现了较为稳定的业绩收入。当年景山创新物联网应用终端技术开发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为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研发适用于不同场景的深度客户定制化 Android 操作系统的手持二维码扫码仪确认的研发收入。

2015 年，物联网应用终端技术开发服务实现快速增长，主要来源于景山创新当年新增客户的增量收入，当年新增为环星触摸电脑有限公司研发安全支付解决方案、为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研发 M-Watch-A 解决方案，为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Ufans Limited 研发手持二维码扫码仪解决方案、为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能实现心率监测、健康分析、霍尔应用等功能的通信模块及其软件等确认的研发收入。

景山创新 2015 年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根据景山创新的经营发展战略，集中主要力量进行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技术开发及市场

开拓，当年移动通信终端客户仅新增了 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一家，从而使得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降低。

（三）景山创新报告期客户稳定性和变化情况

景山创新主要通过以下途径开拓客户：

1、通过与核心芯片厂商、核心元器件厂商建立合作关系，借助上述厂商的影响力和渠道，在目标市场开拓新客户。

2、通过景山创新已有的移动通信终端客户关系和已经建立起来的良好业内口碑，主动拜访行业内潜在的物联网应用终端目标客户，从而获得业务合作机会。

3、通过参与移动通信和物联网应用行业内有影响力的展会，比如参与 CES 展览会（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宣传景山创新产品和技术，获得业务合作机会。

移动通信终端及研发业务方面，2013 年，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业务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内客户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ADAR Generale Telecom Services、Sonim Technologies, Inc 等公司。

2014 年以来，景山创新加大了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实现了海外业务的快速发展，景山创新 2014 年新增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Micromax Informatics、MOBILE SMART CO.LTD (EXPLAY) 等海外客户，并在报告期内保持与其的良好合作。

景山创新 2015 年新增 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imited、Celkon Impex Pvt.Ltd、Tem Mobilel Ltd 等海外移动通信终端客户，保持了海外销售的稳步增长。

物联网应用终端及研发业务方面，景山创新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在 2014 年以来实现了快速发展，物联网应用终端及研发业务主要客户有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东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等，2015 年景山创新新开拓物联网应用终端及研发业务客户 UFANS LIMITED、环星触摸电脑有限公司等，景山创新在报告期内保持了与上述公司的良好合作。

报告期内与景山创新连续两年有业务往来客户的营业收入及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客户收入	收入总额	占比
2015 年	22,220.57	63,638.95	34.92%
2014 年	11,867.35	15,949.55	74.41%
2013 年	6,514.69	6,803.92	95.75%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与长期客户的业务收入保证稳定增长趋势，但由于景山创新收入总额的快速增长，其占收入总额的比例有所下降。

2015 年 9 月末，景山创新非同一控制下收购联代科技，合并联代确认收入 18,973.05 万元，剔除联代科技收入后，2015 年景山创新连续两年有业务往来客户的营业收入及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9.75%。

未来，景山创新将在加强原有客户关系管理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增客户，扩大企业收入规模。

（四）景山创新报告期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业务合同/订单签订和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0-12 月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业务合同/订单签订总数	323	117	147	89
合同/订单金额(含税)	36,637.46	32,341.40	17,731.37	7,782.94
当期确认销售收入金额	31,841.05	31,797.90	15,949.55	6,803.92

注：报告期内合同金额略大于当期确认销售收入金额，主要是因为公司境外销售收入的合同及技术开发合同不涉及增值税，为不含税收入，境内的物联网终端及移动通信终端业务的合同金额为含增值税的金额。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主要销售合同、业务订单履行正常，不存在重大纠纷的情形。景山创新营业收入随着合同、业务订单的履行稳步增长。未来，景山创新将加强原有客户关系管理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增客户，扩大企业收入规模。

（五）景山创新的研发能力情况及报告期研发费用变化情况

1、景山创新的研发能力情况

目前景山创新设有物联网应用终端事业部研发中心、移动通信终端事业部研发中心和可穿戴事业部研发中心等三个研发中心，拥有研发人员 251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73.61%。报告期内，景山创新依靠自身的技术积累和研发攻关，完成了多项有市场竞争力的物联网

应用终端和移动通信终端定制产品解决方案，充分满足了客户定制化产品要求并最终推向市场。同时依据物联网行业应用的发展趋势和景山创新业务拓展方向，对红外热成像、景点综合管理、电器智能控制等方面做了技术储备。

(1) 景山创新的核心技术情况

景山创新物联网产品及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应用场景	所处阶段
1	手持终端wifi无缝漫游技术	是一种基于全新切换逻辑，预先身份验证机制和阈值切换策略，高效缩短漫游切换时间，使终端产品能够在一定有效范围内的不同AP之间实现无缝连接，高效安全的传输数据。	医院、仓储等室内wifi网络环境	已经量产
2	软件解码二维码扫描头技术	是一种基于图像采集、图像解码、图像传输、图像比对，输出数据结果的软件解决技术。	各行业的移动二维码扫码	已经量产
3	SOC两路视频同时处理技术	在原有安卓底层架构下，增加一路代码，使CPU和ISP同时运算采集两路视频数据，并确保数据之间无干扰。	行车、监控等	已经量产
4	SOC视频压缩上传后台技术	通过算法对采集视频数据进行全新编码压缩，形成无线协议可传输的数据格式，传输到后台，后台根据对应的解码编码将视频还原。	行车、监控等	已经量产
5	SOC AV-IN 视频处理技术	通过将模拟视频信号转化数字信号，实现视频长距离线体的传输，同时加上隔行转化逐行的算法，使图像真实还原。	工业探伤、工业巡检等	已经量产
6	后台销售统计技术	通过sim卡协议接口，预制启用上报机制，与后台统计云平台的数据接口对接，实现所有出货终端的数据统计和逻辑分析。	销售市场的后台分析、判断	已经量产
7	霍尔多功能软件应用技术	利用电磁感应技术，实现软件人机交互的多功能服务，使得手持设备更加人性化	人机交互智能化、人性化	已经量产
8	安卓平台设定安全权限技术	软件修改安卓平台的各功能模块物理存在属性，在所有功能模块以上加入一层物理控制层，实现管理员的安全分级管理。	手持设备内部安全管理	已经量产
9	无线充电	利用了磁电感应原理，和变压器的原理类似，使用无线充电垫	可以在有充电垫的地方充电	已经量产
10	金属边框	采用金属铸压及精铣技术，外置天线调试技术	超薄外观手机	已经量产
11	指纹识别	Touch ID +NFC 内置指纹识别模块的手机	具备指纹识别功能并且支持第三方的支付	已经量产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应用场景	所处阶段
			功能	
12	防水防尘	采用模具双色注塑及密封技术	具备手机三防功能	已经量产
13	GPS 定位精度算法优化技术	针对 GPS 芯片数据判断的特性，进行软件算法优化，使坐标数据的输出更加真实、顺滑，实现地图打点的精确坐标流	各种移动物体的监控	小批量生产
14	GPS Tracker 模式算法技术	对软件底层逻辑设计，满足车辆管理的多模式应用	车辆管理	小批量生产
15	健康软件	通过内置传感器及软件算法程序，实现部分健康指标监控	心率监控	在研
16	手持终端红外热成像技术	是一种基于特殊远红外感知材料，算法转化为图像，进而判断温度的成像技术。软件将采集到的数据，通过 ISP、CPU 转化为可识别的不同颜色的温度图像。	供热系统等行业巡检、监控	在研
17	可穿戴眼镜技术	通过微距视网膜成像技术，将手机同样大小的显示屏展示在眼前的光机中，同时集成所有其他移动技术功能。	解放双手，信息实时交互	在研
18	闪充	采取一个多针的接口（常规是 5 针）和充电的芯片以及多个针脚的电池，让用户在快速将大容量电池的电量从 0 充到 75%。	解决目前大屏大电池容量手机的快速充电	在研

(2) 景山创新近期主要完成的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的技术特点及销售情况

景山创新在物联网终端产品中主要开发了手持二维码扫码仪、云端行车记录仪、车载 GPS 定位设备等产品的单板（PCBA）研发方案。这些产品及技术满足了以下相关行业的应用，包括：医院查病房、配药、病历跟踪、电力设备巡检、抄表、铁路设备巡检、快递物流、车辆行车智能管理、网络互联、数据采集与管理、防盗、监控等。景山创新提供的主要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及相应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种类	应用领域	应用场景	技术特点	型号	销售区域
1	无线集群通信终端	智能安防	政府部门、军队、警务、铁路、水利、电力、民航以及钢铁、物流	同时支持 WCDMA 公网通讯和 PTT 数字专网通讯 同时支持公网及专网数据，语音，视频通信 支持最多 20 条视频链路 支持 IP67 三防标准 获得 IF 工业设计大奖	EP680	国内
2	手持	物流	医院、物	智能双频 WIFI 无缝漫游	A81	、新加坡

序号	产品种类	应用领域	应用场景	技术特点	型号	销售区域
	二维码扫描仪	领域、交通领域、医疗卫生领域、电网领域	流、电力、铁道	支持一维码扫描 / 专业二维码软解识别 支持 NFC 全标准（传输+卡识别） 支持多系统卫星定位（GPS/GLONASS/BDS） 深度定制化 Android 操作系统 支持安卓平台下的安全权限处理机制	A82T	
					A83、A86	国内
					A90、A61、A62	台湾地区
3	非加压式血压测量仪	智能医疗	医疗机构个人及家庭健康管理	世界首创在研非加压式血压测量可穿戴设备 实现 24 小时血压连续测量及动态管理 支持无线数据采集及数据管理	M-Watch	国内
4	云端行车记录仪	交通领域	行车记录	国内首款安卓智能行车记录+同步云端视频流传输 国内首款手机平台实现倒车后视（AV-in 输入） 支持宽电压输入，有效保护 PCBA	A1	印度
5	车载 GPS 定位设备	交通领域	摩托车前装 GPS 设备，车辆管理、监控	硬解码的定位方案：专业级 UBX-G7020 短信+报文发送位置信息 GPS 数据算法优化处理 经度、纬度、速度、OBD 数据传输 车载电瓶保护处理机制	H8	印度
					H1	越南

(3) 景山创新报告期技术开发服务收入情况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景山创新实现的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分别为 3,804.75 万元、4,816.38 万元和 11,676.15 万元，实现了稳定增长，景山创新技术开发服务分业务类型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物联网应用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10,454.19	816.45	-
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服务	1,221.96	3,999.93	3,804.75
合计	11,676.15	4,816.38	3,804.75

对于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线，景山创新将产品线按平台划分为：展讯平台、RDA 平台以及新导入的 MTK 平台，形成了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的多种搭配，能提供给客户更多的选择。景山创新先后为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提供飞利浦品牌数十款手机整体设计方案，多

款长待机手机获得业界好评，为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同时支持 WCDMA 公网通讯和 PTT 数字专网通讯的设计方案，该方案的产品 EP680 项目获得 IF 设计大奖（汉诺威工业设计大奖），同时公司还为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了 VoLTE 移动通信终端解决方案，对芯片可靠性进行验证，为 Wis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开发在后台建立云，直接透过 LTE 的频段达到对讲功能的移动通信终端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分别确认移动通信终端技术开发服务收入 3,804.75 万元、3,999.93 万元和 1,221.96 万元。

对于物联网产品线，景山创新按产品用途将其进一步细分为手持二维码扫描仪（物联网），云端行车记录仪、车载 GPS 定位设备（车联网）等分支。景山创新根据医院、电力、仓储等产品终端用户的使用特点和环境要求，在设计初始阶段就导入不同行业对产品的不同特性需要，能更好地满足用户需求。例如，基于在博通芯片方面技术积累和资源积累，景山创新将博通芯片首次移植在展讯和 MTK 平台上，开发出了硬件架构和软件算法，实现了 wifi 无缝漫游等功能，在手持设备市场上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

景山创新基于手持终端 wifi 无缝漫游技术、软件解码二维码扫描头技术、手持终端红外热成像技术等技术，为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Ufans Limited 研发出了适用于不同场景的手持二维码扫码仪，产品销往新加坡、台湾等地区。

基于 SOC 两路视频同时处理技术、SOC 视频压缩上传后台技术、SOC AV-IN 视频处理等技术，为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等公司研发出了能同步云端视频流传输的安卓操作系统的云端行车记录仪，产品外销至印度等新兴市场国家。

基于 GPS 定位精度算法优化技术、GPS Tracker 模式算法技术，为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研发出了能实时实现经度、纬度、速度、OBD 数据传输的车载 GPS 定位设备，产品外销至越南和印度等新兴市场国家。

基于后台销售统计技术、霍尔多功能软件应用技术，为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能实现心率监测、健康分析、霍尔应用等功能的通信模块及其软件。

同时，景山创新还为环星触摸电脑有限公司研发安全支付解决方案、为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研发 M-Watch-A 解决方案，目前均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确认物联网应用终端技术开发服务收入 0.00 万元、816.45 万元和 10,454.19 万元。

景山创新的研发团队及研发技术储备，为景山创新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2、景山创新报告期研发费用变化情况

景山创新将研发设计实力作为其发展的重要推动力，经过多年的积累，景山创新已形成了较具规模的研发体系，拥有研发人员 251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73.61%。为业务发展壮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的研发支出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3,707.82	2,370.45	2,944.78
主营业务成本-技术开发	2,526.63	1,025.78	642.79
研发支出小计	6,234.45	3,396.23	3,587.57
营业收入	63,638.95	15,949.55	6,803.9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80%	21.29%	52.73%

景山创新通用技术的研发支出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核算，与客户签订的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的研发支出，在主营业务成本-技术开发中核算，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	3,707.82	2,370.45	2,944.78
营业收入	63,638.95	15,949.55	6,803.92
占比	5.83%	14.86%	43.28%

景山创新 2013 年-2014 年处于物联网业务发展前期，对基础的应用技术的研发投入较大，其中广泛应用在手持二维码扫码仪上的手持终端 wifi 无缝漫游技术、软件解码二维码扫描头技术等均在 2014 年前研发成功并实现手持二维码扫码仪的量产，由于手持终端 wifi 无缝漫游技术、软件解码二维码扫描头技术属于通用技术，可以应用在各类型定制化的手持扫码仪上，后期不需要同比例投入大量的人员及研发支出，考虑到景山创新的规模效应，通用技术上的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确认的技术开发收入及相应的研发成本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技术开发	11,676.15	4,816.37	3,804.75
营业成本-技术开发	2,526.63	1,025.78	642.79
销售毛利率	78.36%	78.70%	83.11%

如上表所示，随着景山创新获得的技术开发合同增多，相应的技术开发支出也有所增加，但由于景山创新提供的物联网应用和移动通信解决方案定制化较强，不同订单所需投

入的研发人员及研发支出也具有差异性，相应的毛利率有所波动，但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及技术研发业务收入快速增长与景山创新的研发费用及技术研发支出的持续投入具有相关性，收入快速增长具有合理性。

二、景山创新海外销售相关情况，汇率变动对景山创新盈利能力及评估值的影响

（一）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

1、景山创新外销收入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外销收入的基本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移动通信终端	42,312.69	66.49%	8,474.33	53.13%	2,949.86	43.36%
境内	5,233.05	8.22%	874.92	5.49%	2,318.59	34.08%
境外	37,079.64	58.27%	7,599.41	47.65%	631.27	9.28%
物联网应用终端	9,650.12	15.16%	2,658.85	16.67%	49.31	0.72%
境内	3,441.13	5.41%	155.62	0.98%	33.31	0.49%
境外	6,208.98	9.76%	2,503.22	15.69%	16.00	0.24%
技术开发服务	11,676.15	18.35%	4,816.37	30.20%	3,804.75	55.92%
境内	5,834.20	9.17%	2,340.98	14.68%	2,827.99	41.56%
境外	5,841.94	9.18%	2,475.39	15.52%	976.76	14.36%
合计	63,638.95	100%	15,949.55	100%	6,803.92	100%
境内	14,508.39	22.80%	3,371.52	21.14%	5,179.89	76.13%
境外	49,130.56	77.20%	12,578.03	78.86%	1,624.03	23.87%

2、景山创新所处行业的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

景山创新报告期内各期的外销收入分别为 1,624.03 万元、12,578.03 万元和 49,130.56 万元，海外销售收入呈快速上涨趋势，影响景山创新销售的海外相关政策如下：

（1）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业务的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的移动通信终端产品最终销售地包括印度、巴基斯坦、泰国、印尼、缅甸、越南、日本、南美等。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的移动通信终端产品主要以整机和主板形式交付，其中印度市场的终端客户以整机或**全套组件的形式**在香港交付，其他海外系统集成商客户则以主板形式在香港交付。

为了维护本土企业，印度政府在 2015 年初提升了进口电子设备的消费税，从 6%提升至 12.5%。该政策主要是针对三星等手机品牌商，景山创新的客户主要为 Micromax Informatics Ltd（手机品牌 Micromax）、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手机品牌 LAVA）、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手机品牌 Karbonn）、Jaina Marketing&Associates 等印度本土的手机厂商或运营商，景山创新向前述客户的销售均在香港交货，报关等手续均由客户自行完成。**在上述印度进口电子设备消费税调整后，客户为了减少税负的影响，与景山创新的订单由整机变更为全套组件，再由其在印度本土进行组装，与景山创新的结算价格也由整机价格变更为整机价格扣除相应组装费用后的价格。上述印度进口电子设备消费税的调整，对景山创新的销售不产生直接影响。**

对其他海外系统集成商的销售也在香港交货，且主要以主板等零部件形式交付给系统集成商，最终销售目的地相关政策对景山创新销售没有直接影响，香港对移动通信终端行业没有明确的政策限制。

综上所述，海外移动通信终端行业政策对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没有重大不利影响。

（2）景山创新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的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海外销售客户主要为系统集成商，景山创新在整个物联网产业链条中处于物联网应用终端研发方案的设计环节，为集成商提供完整的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商向景山创新提出定制化要求，景山创新通过自有研发能力，以系统级芯片为基础，积累了自有技术，能够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技术解决方案，包括硬件设计、软件开发等，最终以PCBA为载体，作为终端产品的核心部件，交付给集成商。景山创新的产品PCBA均在香港交货，香港对物联网应用行业没有明确的政策限制，从报告期销售情况来看，最终销售地物联网应用行业政策对景山创新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没有重大不利影响。

（二）海外销售客户的稳定性

景山创新在最近两年保持了对海外客户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Micromax Informatics ltd、PARKTEL ltd、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MOBILE SMART CO.LTD (EXPLAY)、PEAC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东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等的销售，景山创新的海外客户稳定性较强。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一直与海外客户保持着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始终注重海外客户关系的维护，在研发技术、产品质量，客户服务等方面都得到客户的普遍认可。景山创新将继续开拓国外市场，在加强原有客户关系管理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增客户，扩大企业收入规模。

(三) 海外销售客户的结算时点、结算方式及回款情况

1、与海外销售客户的结算时点、结算方式及其回款情况

景山创新根据与不同海外客户的商务谈判，确定不同的产品销售结算方式和结算时点，结算方式主要采用款到发货（T/T）、信用证（L/C）、赊销（O/A）等方式进行，主要分为以下三种方式：

(1) 客户在确认订单（签订合同）后，支付 10%-50%的预付款或技术服务费，景山创新后续根据排期进行研发、外协加工，并在客户支付完尾款后发货；

(2) 客户在确认订单（签订合同）后，支付 10%-50%的预付款或技术服务费，景山创新后续根据排期进行研发、外协加工，并在客户开具信用证后发货。

(3) 客户在确认订单（签订合同）后，支付 10%-50%的预付款或技术服务费，景山创新后续根据排期进行研发、外协加工和发货，剩余的款项再依照客户信誉给予其 30 天、60 天或 90 天内的赊销期；

在信用证（L/C）结算方式下，景山创新与印度第二大银行印度商业银行（ICICI）展开密切的合作，对于印度本土客户开出的 L/C，一般情况下，在交单三天之内即可提前押汇出整张 L/C 的款项，规避了 L/C 周期长的风险。

目前景山创新主要海外客户结算状况如下：

客户名称	结算方式
Micromax Informatics ltd	OA 60 天/LC 60 天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OA 60 天
Celkon Impex Pvt.Ltd	LC 60 天
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	LC 60 天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imited	LC 60 天
MOBILE LIMITED	TT
深圳融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TT
PEAC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TT/ OA 60 天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TT/ OA 60 天
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TT/ OA 60 天

其中结算方式补充说明：

信用证 (L/C) 60 天是景山创新结算方式的一种，具体流程为客户申请银行开出信用证 (类似国内的银行承兑汇票，客户与景山创新一般约定为 60 天期) 并交付景山创新，景山创新收到信用证后交付货物并将运单提交给银行，信用证开具银行在收到运单后按期支付货款给景山创新。

景山创新收到信用证后，在未按合同完成交货并向银行提交运单等单据前，通常不做账务处理。在将货运单提交银行后，计入应收票据，在信用证到期收到货款后计入银行存款。

总体而言，景山创新在客户 10%-50%的预付定金到账之后方安排研发、外协加工，同时景山创新依据内部的客户信用排名，对不同客户的剩余款项给予不同结算方式和结算时点安排。从客户订单到达景山创新开始，到整张订单结束，景山创新的财务部和商务部门密切监管整张订单的资金流和物流的状况，很大程度上规避了景山创新的风险。

2、海外销售客户的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境外销售收入及当年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境外销售收入金额	年末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15 年	49,130.56	44,103.54	89.77%
2014 年	12,578.03	10,391.33	82.61%
2013 年	1,624.03	1,586.94	97.72%

景山创新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9 月末的回款率分别为 97.72%、82.61%和 89.05%，景山创新报告期内海外销售客户回款情况良好。

(四) 报告期汇率变动对景山创新盈利能力的影响分析

1、景山创新出口收入持续增长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景山创新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624.03 万元、12,578.03 万元和 49,130.56 万元，2014 年和 2015 年境外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了 674.50%和 290.61%，境外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体现出景山创新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满足海外客户需求的能力，景山创新的境外收入未受到汇率变动的显著影响。

2、汇兑损益占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景山创新因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80.59 万元、-10.37 万元和 106.33 万元，汇兑损益占景山创新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比例均较低，汇率波动对景山创新的盈利能力的影响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虽然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幅度较大，但是景山创新一方面积极提高技术水平、开拓海外业务，另一方面采取了相应防范汇率变动风险的措施，因此汇率波动对景山创新的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

（五）汇率变动对景山创新评估值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产品出口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增长，以美元进行定价和结算，虽然景山创新根据人民币对美元波动情况，不定期调整产品美元定价，转嫁汇率风险，但如景山创新与客户商定美元售价至最后收款期间，汇率发生较大幅度变动，景山创新需承担一定的汇率变动风险。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或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对当期利润表的综合收益产生影响，从而影响景山创新预测期内的评估价值。

本次交易景山创新在进行盈利预测时，参考 2015 年 9 月初至 10 月底的美元兑人民币的中间价的平均值 6.3597，最终选择了 6.35 的汇率进行未来年度收入和成本的预测。

从景山创新及联代科技的销售情况来看，景山创新及联代科技目前的业务主要以美元计价进行销售，境内销售虽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但销售价格会参照美元价格进行定价；在成本中，除人工、少数物料、加工费等以人民币计价外，主要的物料均以美元计价或者参照美元价格确定人民币的交易价格。由于标的企业在定价时会参照整体业务的利润率、包括行业的平均利润率水平等进行确定，因此，一般情况下，人民币汇率变动对标的企业景山创新的销售利润率水平影响不大。

人民币汇率变动对于景山创新评估价值的敏感性分析如下（假定销售净利率水平、营运资金基本不变进行测算）：

金额单位：万元

汇率变动	评估值	较本次评估值增减值	较本次评估值变动幅度
5%	180,830.03	9,609.12	5.61%
2%	175,064.53	3,843.62	2.24%
1%	173,142.71	1,921.80	1.12%
0%	171,220.91	-	0.00%
-1%	169,299.13	-1,921.78	-1.12%

汇率变动	评估值	较本次评估值增减值	较本次评估值变动幅度
-2%	167,377.35	-3,843.56	-2.24%
-5%	161,612.10	-9,608.81	-5.61%

从上表可以看出，在其他参数不变的前提下，假定美元相对人民币升值 1%（也即人民币贬值），则景山创新的评估值增值 1,921.80 万元人民币，估值增加 1.12%。但是，在企业实际经营中，汇率变动对出口导向型企业的影响是多重的，如在人民币大幅贬值时虽然有利于境内企业出口，但境外客户也通常会要求降低产品外币销售价格，在一定程度上抵消汇兑收益，如出现人民币大幅升值的情况下，景山创新也会要求与境外客户重新商谈销售价格。此外，随着一国经济市场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市场机制的不断完善，一国货币汇率长期维持单一走势的可能性较低。在当前国内外经济发展形势日趋复杂的环境下，逐渐走向市场化的人民币汇率也将随市场货币供求等因素显现一定波动性。

从上表来看，汇率的变动对景山创新的业绩存在一定影响，为抵御汇率波动的风险，景山创新也制定了相应的措施：

（1）定期评估汇率波动对企业业绩的影响，在产生不利影响时，及时分析产生原因，并制定相应的应对策略，比如采用套期保值的手段、重新议价等；

（2）提高效率，尽快缩短交货周期，提高自身竞争优势，提升产品附加值，提高产品的利润空间，从而提升汇率风险抵抗能力。

三、对景山创新报告期业绩的核查情况

（一）合同的签订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业务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0-12 月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当期业务合同/订单签订总数	323	117	147	89
合同/订单金额(含税)	36,637.46	32,341.40	17,731.37	7,782.94
当期确认销售收入金额	31,841.05	31,797.90	15,949.47	6,803.92

注：报告期内合同金额略大于当期确认销售收入金额，主要是因为公司境外销售收入的合同及技术开发合同不涉及增值税，为不含税收入，境内的物联网终端及移动通信终端业的合同金额为含增值税的金额。

我们取得并查阅了景山创新报告期各期的销售合同、销售明细表，对报告期内的 495 份合同或订单进行了核查，检查了合同的主要条款，并对合同的执行情况、开具发票情况、收入确认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根据业务实际情况与客户签订合同，合同真实，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二）景山创新的研发能力

景山创新的研发能力详见本题（一）结合景山创新核心竞争力及研发能力情况、研发费用变化情况、客户稳定性和变化情况、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等，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报告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五）景山创新的研发能力情况及报告期研发费用变化情况。

我们对景山创新的技术开发收入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对景山创新报告期各期共 31 份重大技术开发合同（累计金额 15,885.23 万元）涉及的交易金额、结算金额、回款情况进行了函证，函证情况统计如下：

年度	合同数	确认收入金额	占当期技术开发服务收入比例
2013 年	5	3,541.61	93.08%
2014 年	7	2,768.15	57.47%
2015 年 1-9 月	5	3,802.17	64.76%
2015 年 10-12 月	14	5,773.30	99.45%

2、对 29 个客户技术开发收入执行了检查程序，依次追查相关交易的销售合同、结算确认单、完工进度验收确认单等，核对其记录信息是否一致。

针对研发支出，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各年研发项目明细表；

2、抽取部分研发项目，逐一检查项目立项、项目总结、项目组人员及项目成果等资料，检查研发项目的真实性、相关性；

3、抽取部分研发项目中大额支出凭证，检查研发支出的相关性、真实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景山创新基于自身核心技术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服务合同均已执行，公司的研发支出真实，研发成果与公司主要产品具有关联性。

（三）销售及收入、成本确认情况

我们对主要客户销售情况的真实性、客户情况、验收单的真实完整性、收入是否存在跨期情形、期后回款情况进行了核查。对景山创新的销售、收入成本、费用核算情况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针对收入真实性的核查

（1）取得并查阅景山创新报告期各期的销售合同、销售明细表；对 495 份合同或订单进行了核查，验证合同条款和要素的完整性，核查已完成合同时间、金额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一致性，各年度合同检查情况如下：

年度	合同\订单份数	合同确认收入金额	占当期确认收入比例
2013年	34	5,609.86	82.45%
2014年	35	11,201.31	70.23%
2015年1-9月	43	23,921.20	75.23%
2015年10-12月	383	28,250.65	88.72%

(2) 主要客户的核查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的主要客户为物联网产品的系统集成商和移动通信终端的品牌商和运营商，2013年至2015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87.33%、35.59%与49.11%，会计师和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HK) Company Limited、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PARKTEL ltd、东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Sonim Technologies, Inc、ADAR Generale Telecom Services 等客户的注册地、主营业务、股东构成等信息，甄别客户的主要股东与景山创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对景山创新主要客户有关资质、注册资金、业务规模以及所购货物用途等信息的核查，未见有悖于核查单位销售真实合理性的情形，主要客户与景山创新不存在关联关系。

(3) 走访了报告期内主要客户，询问其建立合作关系的過程，并询问其与景山创新是否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与景山创新合同执行情况及未来的采购计划等问题；走访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走访客户名称	走访地点	2015年 10-12月销售 额	占当期 收入比 例	2015年1-9 月销售额	占当期 收入比 例	2014年 销售额	占当期收 入比例
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2,049.51	15.93%	6,529.26	20.53%	166.35	1.04%
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深圳		0.00%	6,240.15	19.62%		-
Jaina marketing Associates	印度德里	1,203.66	9.35%	2,450.95	7.71%	1,425.51	8.94%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深圳	1,567.88	12.18%	1,861.73	5.85%	718.75	4.51%

走访客户名称	走访地点	2015年 10-12月销售 额	占当期 收入比 例	2015年1-9 月销售额	占当期 收入比 例	2014年 销售额	占当期收 入比例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imited	印度班 加罗尔	142.18	1.10%	1,454.87	4.58%		-
Celkon Impex Pvt.Ltd	印度海 得拉巴	509.03	3.96%	1,369.42	4.31%		-
TEM MOBILEL LTD	深圳	98.78	0.77%	610.77	1.92%		-
深圳市融和通信技术有限 公司	深圳	5.33	0.04%	502.37	1.58%	241.29	1.51%
合计		5,576.36	43.33%	21,019.52	66.10%	2,551.90	16.00%

注：1、2013年上述客户与景山创新没有业务往来。

2、2015年10-12月销售收入占当期收入比例系剔除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联代新增收入

影响后的占比。

经访谈，上述客户与景山创新的业务合作关系良好，与景山创新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对景山创新技术开发收入执行了如下程序：

1) 对景山创新报告期各期共31份重大技术开发合同（累计金额15,885.23万元）涉及的交易金额、结算金额、回款情况进行了函证，函证情况统计如下：

年度	合同数	确认收入金额	占当期技术开发服务收入比例
2013年	5	3,541.61	93.08%
2014年	7	2,768.15	57.47%
2015年1-9月	5	3,802.17	64.76%
2015年10-12月	14	5,773.30	99.45%

2) 对29个客户技术开发收入执行了检查程序，依次追查相关交易的销售合同、结算确认单、完工进度验收确认单等，核对其记录信息是否一致。

(5) 对移动终端、物联网行业设备部分销售收入执行了如下检查程序：依次追查相关交易的销售订单、销售合同、发货单或装箱单、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等，核对其记录信息是否一致；

(6) 对报告期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进行了函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客户个数	32	5	2
期末余额合计（万元）	11,679.87	1,338.69	1,269.38
期末余额合计占抵消前总额比重	79.15%	52.81%	55.50%
回函相符率	98.94%	100%	100%
预收账款：			
客户个数	11	3	
期末余额合计（万元）	1,776.86	219.81	-
期末余额合计占抵消前总额比重	82.59%	28.43%	-
回函相符率	100%	100%	-

对回函不符的收入查找并核实差异原因、编制差异调节表，确认了上述客户和收入的真实性。

对未发函和未回函的收入执行了替代程序：a、核对未发函和未回函客户的销售台账记录金额是否与账面记录金额一致；b、根据销售台账记录明细依次追查相关交易的销售订单、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等，核对其记录信息是否一致，各原始单据日期是否符合逻辑，发货单是否经过客户签收或对账等信息。经检查，不存在异常情况。

（7）期后回款情况

景山创新及子公司润盛国际、润盛管理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主要有 Jaina marketing Associaties、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Link Concept Electronice Co.Ltd、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Celkon Impex Pvt.Ltd，一般给予上述客户 60 天、90 天不等的信用期，对超过账期的客户由专人负责催收。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景山创新及子公司润盛国际、润盛管理口径的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1,881.30 万元，占相应应收账款余额的 78.32%，截至 2016 年 3 月 30 日，累计期后收款 2,067.42 万元（含 2016 年 1 月 1 日后新增销售的部分回款），回款比例达 87.70%。应收账款前五名期后回款情况如下表：

客户名称	信用期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2016年1月-3月回 款	期后收款比例 (%)
Jaina Marketing Associaties	90天	841.61	841.96	100.00
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90天	474.03	474.03	100.00
Link Concept Electronice Co.Ltd	90天	231.61		
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	款到发货	205.75	590.97	100.00
Celkon Impex Pvt.Ltd	60天	128.30	160.46	100.00
合计		1,881.30	2,067.42	87.70

此外，联代科技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主要有飞马通讯(青岛)有限公司、INTEX TECHNOLOGIES (INDIA) LTD、MULTILASER INDUSTRIAL S/A、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HK) COMPANY LIMITED、TCL COMMUNICATION LIMITED，一般给予上述客户30天、60天不等的信用期，对超过账期的客户由专人负责催收。截至2015年12月31日，联代科技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共4,562.67万元，占相应应收账款余额的50.31%，截至2016年2月28日，累计期后收款7,368.79万元(含2016年1月1日后新增销售的部分回款)，回款比例达87.12%。应收账款前五名期后回款情况如下表：

客户名称	信用期	2015年12月31 日余额	2016年1月-2 月回款	期后收款比例(%)
飞马通讯(青岛)有限公司	30天	1,720.77	3,543.45	100.00%
INTEX TECHNOLOGIES (INDIA) LTD	10%TT 90%45天 信用支票	1,562.44	1,169.27	74.84%
MULTILASER INDUSTRIAL S/A	10%TT, 90%OA 60天	466.30	271.58	58.24%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HK) COMPANY LIMITED	收到发票15天付 款	429.47	1,124.59	100.00
TCL COMMUNICATION LIMITED	收到发票15天付 款	383.69	1,259.90	100.00
合计		4,562.67	7,368.79	87.12%

(8) 对报告期截止日前后一个月技术开发收入服务和移动通信终端、物联网终端大额销售收入进行检查，检查截止日前后技术开发服务的完工情况、移动通信终端、物联网终端的交货验收单是否与截止日同属一个期间，未发现跨期确认收入情形。

(9) 结合大额银行存款检查前十大客户的合同回款情况，与合同条款、收入确认情况进行比较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2、针对产品成本真实性的核查

(1) 取得并查阅景山创新报告期各期的采购合同、采购明细表；对报告期内累计 486 份合同及订单进行了核查，验证采购合同条款和要素的完整性，核查已完成合同时间、金额与采购合同条款规定的一致性，各年度采购合同检查情况如下：

年度	合同\订单份数	采购合同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比例
2013 年	30	1,108	38.04%
2014 年	63	3,478	31.07%
2015 年 1-9 月	167	18,118	84.21%
2015 年 10-12 月	226	12,430	67.37%

(2) 对前五大供应商进行的核查具体如下：

对景山创新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进行核查，了解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恒辉通讯有限公司、深圳市特灵通数码通讯发展有限公司、Sammu Industrial (HK) Co. Ltd、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Smart Raise International Group Ltd、深圳力合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贝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精钢兴塑胶模具厂、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供应商的有关资质、注册资金、业务规模、主要股东等信息，通过对主要供应商的有关资质、注册资金、业务规模等信息的核查，未见有悖于核查单位采购真实合理性的情形。

(3) 走访了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

了解其与景山创新建立合作关系的过 程，供应商的经营情况、提供的产品及来源、是否与景山创新存在关联关系、合同的履行情况等信息，未发现异常情况。走访主要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走访供应商名称	走访地点	2015 年 10-12 月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5 年 1-9 月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4 年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3 年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	天津	1,164.92	17.73%	12,046.47	55.99%	8,930.09	82.29%		
CosmoElectronic technologyltd	深圳	0.00	0.00%	4,885.48	22.71%				

走访供应商名称	走访地点	2015年 10-12月采 购额	占当期采 购总额比 例	2015年 1-9月采购 额	占当期采 购总额比 例	2014年采 购额	占当期 采购总 额比例	2013 年采购 额	占当期采 购总额比 例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 有限公司	深圳	515.62	7.85%	879.68	4.09%			853.57	28.57%
合计		1,680.55	25.57%	17,811.63	82.79%	8,930.09	82.29 %	853.57	28.57%

注：2015年10-12月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剔除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联代新增采购金额影响后的占比。

(4) 对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执行了函证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账款：			
供应商个数	43	5	4
期末余额合计（万元）	15,456.67	1,607.63	14.75
期末余额合计占抵消前总 额比重	90.51%	63.63%	16.68%
回函相符率	96.04%	100%	100%

对未回函的供应商执行了替代测试，检查入库单和供应商发票是否一致，包括货物名称、发票金额、数量是否一致等；核对供应商的采购合同、采购订单、采购发票、采购金额是否一致，合同标的与发票是否一致等，经检查，不存在异常情况。

(5) 针对技术开发服务，由于其对应的成本主要为技术开发人员的工资等，依次追查与技术开发收入对应的技术开发成本的发生、分配及与收入的匹配性，对工资报告期内波动情况进行了分析并与相关财务人员讨论波动原因，对工资分配及计提进行了检查，对技术开发人员报告期内人数变动进行了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景山创新客户销售情况符合实际情况，收入成本确认合

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3、针对期间费用的真实性的核查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582.87	0.92%	232.09	1.46%	416.89	6.13%
管理费用	4,905.00	7.71%	2,703.28	16.95%	3,282.00	48.24%
财务费用	165.60	0.26%	1.49	0.01%	81.64	1.20%
合计	5,653.47	8.88%	2,936.86	18.41%	3,780.54	55.56%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68.23	39.23%	140.47	60.53%	358.88	86.09%
物流费	67.76	16.84%	19.75	8.51%		
业务招待费	65.52	13.11%	28.83	12.42%	19.61	4.70%
租金与物业管理费	28.52	9.88%	27.17	11.71%	12.90	3.09%
市场推广费	27.80	7.35%	5.21	2.25%	0.00	0.00%
差旅费	27.57	0.77%	5.49	2.36%	12.04	2.89%
其他	97.47	12.81%	5.17	2.23%	13.46	3.23%
合计	582.87	100%	232.09	100%	416.89	100%

景山创新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是职工薪酬、物流费、业务招待费和租金与物业管理费。2013 年至 2015 年，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3%、1.46%和 0.92%，2015 年职工薪酬有所下降，主要是景山创新的人员结构有所调整所致。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管理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研发费用	3,707.82	75.59%	2,370.45	87.69%	2,944.78	89.7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741.86	15.12%	223.78	8.28%	244.51	7.45%
租赁费	52.00	1.06%	35.22	1.30%	20.26	0.62%
差旅费	15.21	0.31%	16.52	0.61%	8.76	0.27%
折旧与摊销费	39.12	0.80%	14.45	0.53%	24.66	0.75%
业务招待费	27.82	0.57%	1.80	0.07%	10.71	0.33%
办公费	13.23	0.27%	1.10	0.04%	12.06	0.37%
税金	3.66	0.07%	1.51	0.06%	2.36	0.07%
中介机构费	67.28	1.37%	15.78	0.58%	1.75	0.05%
其他	237.00	4.83%	22.68	0.84%	12.14	0.37%
合计	4,905.00	100.00%	2,703.28	100%	3,282.00	100%

景山创新管理费用的主要项目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2013 年公司加大了物联网行业应用的研究，当期研发费用支出较大，随着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的成功研发，公司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收入也实现了快速增长，各期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逐年降低。

对于景山创新期间费用真实性及变动和理性的核查，我们主要采用了如下程序：

- (1) 编制景山创新期间费用明细表，分析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 (2) 查阅景山创新会计凭证、账簿、财务报告等资料，核查期间费用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 (3) 访谈景山创新财务负责人，进一步了解期间费用变动原因，并分析合理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的期间费用真实、合理，符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

(四) 存货和固定资产水平合理性

1、存货水平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景山创新存货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	-	-	-
库存商品	-	-	47.77	13.23%	-	-
发出商品	1,086.50	14.45%	313.20	86.77%	321.09	100.00%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委托加工物资	6,432.32	85.55%	-	-	-	-
合计	7,518.82	100%	360.98	100%	321.09	100%

1、存货变化分析

2015年末，景山创新存货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景山创新2015年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联代科技新增存货7,514.28万元所致。

联代科技主要从事ODM代工制造，执行以销定产的销售政策，存货主要为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不存在大量积压和减值的情形。

2、存货水平合理性

我们将景山创新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进行了如下比较：

期间	2015年	2014年
闻泰通讯	2.08	7.01
智慧海派	2.38	18.09
优博讯	0.80	1.62
平均数	1.75	8.91
景山创新	11.90	31.38

尽管与同行业相比，景山创新存货周转率存在一定差异，但是存货主要属景山创新下属联代科技所有。从产品生产形式划分，景山创新及其子公司的生产模式可分为外协生产模式和自主生产模式，主要生产模式为外协生产，小部分的自主生产主要由2015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联代科技完成。由于手机ODM厂商通常采取依托订单进行生产，属于典型的以销定产模式，景山创新通常会根据客户下发的订单需求情况由计划部进行生产计划排程，然后将生产计划下发到外协工厂组织生产，因此必须备有一定库存。

2、固定资产水平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景山创新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4,988.65	334.76	383.38
其中：当期合并新增	4,645.27		
减：累计折旧	341.92	214.91	226.97
其中：当期合并新增	115.27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646.72	119.85	156.41
其中：当期合并新增	4,530.00		

景山创新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其中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 4,253.78 万元系 2015 年非同一控制合并联代科技取得。

扣除房屋建筑屋后，2015 年末固定资产为 392.94 万元，与其他各期差异不大，主要为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为景山创新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对于企业存货和固定资产的核查，我们主要采用了如下程序：

1、对联代科技主要存放在德邦和惠州联代的委托加工物质进行了监盘，结合收入截止测试对发出商品进行了期后检查，对存货的发出计价进行了测试；

2、与评估师一起实地盘点固定资产；

3、检查大额固定资产入账价值凭证；

4、检查固定产权属证明；

5、测算固定资产折旧，检查是否足额计提折旧。

（五）客户行业地位

景山创新的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客户主要为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环星触摸电脑有限公司，部分客户在各自领域内处于领先地位。

移动通信解决方案及产品的客户包括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早期是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公司和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成立的合资企业，现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旗下的核心企业之一）、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Micromax Informatics Ltd.、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Sonim Technologies Inc.、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大唐电信子公司）等，客户主要为海内外新兴市场的知名移动通讯设备品牌商及运营商，包括 Philips、Micromax、Karbons、Lava 等，均为在其所在区域市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手机品牌商或运营商，客户遍及南亚、东南亚、欧洲等地。

1、景山创新终端客户的简要介绍

（1）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桥”）

1) 公司简介

根据该公司官网显示，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3 月在北京成立，在北京、上海和成都三地设立研发中心，员工超过 1200 人。

鼎桥专注于 TDD 技术与产品的创新，以强大的产业化能力和综合实力一路领跑。目前鼎桥产品和解决方案已全面应用于中国移动 3G 商用网络，稳居市场份额第一。2011 年，鼎桥全面进军专网市场，目前鼎桥 TD-LTE 宽带多媒体数字集群解决方案已在智能交通、机场、港口、智能电网、公共安全及无线政务网等领域成功应用。

鼎桥凭借多年来在 TDD 领域的技术积累、人才积累和卓越的运营管理体系，依托成熟的市场和销售经验、高效的研发能力、完善的生产交付和售后服务体系，致力成为全球宽带集群解决方案的领导者。

2) 行业地位

根据鼎桥的官网显示，鼎桥是最早进入 TD-SCDMA 研发领域的企业之一，且历史年度取得了众多成就，自 1998 年西门子公司启动 TD-SCDMA 的研发项目至今，鼎桥积累了大量的 TD-SCDMA 技术经验：2001 年鼎桥的母公司西门子公司成功实现全球首个 TD-SCDMA 通话；2002 年鼎桥的母公司西门子公司，在世界上首次成功进行 TD-SCDMA 外场测试；鼎桥于 2005 年第三季度末在行业内率先推出全套 TD-SCDMA 无线网络商用产品；2005 年 9 月 28 日鼎桥率先向业界公开 TD-SCDMA 开放试验室，为 TD-SCDMA 终端、芯片以及应用提供最完善的测试平台；2007 年第一季度，鼎桥成功地实现业内首个 3G TD-SCDMA 与 2G GSM 网络间真实语音切换，语音质量在切换前后的表现优异；2012 年 6 月鼎桥推出 TD-LTE 宽带多媒体数字集群解决方案，专业集群组呼建立<300ms 等。

3) 合作情况

景山创新自 2013 年开始跟鼎桥进行移动终端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合作，主要合作项目为 EP680 项目-专网通讯技术系统项目，该项目的产品鼎桥宽带集群手持终端 EP680 获得了 2013 年度德国 iF 产品设计奖。

(2) 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四环”）

1) 公司简介

吉林四环是吉林四环科技有限公司和莱福凯尔有限公司(外资)合资成立的高科技公司，该公司专注于最新人体体征测量设备的开发及移动大健康服务平台的建立和运营，依托于韩国技术研发团队及国内主流设计公司，研发新型人体体征测量解决方案，利用吉林四环在国内医药行业的市场资源，为用户提供全面的医疗健康服务。

2) 行业地位

根据景山创新的了解，吉林四环目前的研发产品为国内外首创技术产品。吉林四环隶属于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0460.HK），根据公开信息显示，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成为中国医院处方药市场位列第八的领先制药企业，就市场份额而言，已成为全国最大的心脑血管处方药物供货商。

3) 合作情况

景山创新自 2013 年开始跟吉林四环合作，主要合作项目为 W-watch 智能终端产品研发。

(3)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和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1) 公司简介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位于印度班加罗尔，是一家从事 ICT 解决方案的公司，为电信和垫资政务网络、交通运输部门提供解决方案；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位于印度诺伊达，能提供一系列移动通信设备来满足不断发展的印度消费者的通信需求。根据公开信息显示，2009 年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与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共用的 Karbonn 品牌是印度著名手机品牌。

2) 行业地位

根据公开信息显示，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和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主要生产智能手机、功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是印度市场占有率最大的手机品牌之一。Karbonn 品牌凭借良好的品牌形象，过硬的手机品质，优秀的经销商渠道，目前已经成功跃居印度本土手机品牌前三位。目前，Karbonn 的品牌经销渠道日益广泛，已经完成了孟加拉、尼泊尔、斯里兰卡、非洲、中东市场、南美市场、俄罗斯市场等地的拓展。

3) 合作情况

景山创新与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和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的合作较为顺畅，合作包括 W829U、W842K、W842U、W848K、W945MK、W941、W835、W842U 等多种型号。

2、景山创新的系统集成商客户的简要介绍

(1) 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深圳设立，主要客户包括泰国运营商、越南运营商、印度的品牌商和渠道商。

(2) 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主要客户是新加坡的移动通讯及设备品牌商。

(3)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天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是俄罗斯运营商及印度尼西亚排名靠前的手机品牌商。

(4) 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 国内的手持扫码设备集成商, 主要渠道为国内的医院以及电力系统。

(5) 东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是印尼排名第一的手机品牌 CROSS, 以及菲律宾排名第一的手机品牌 CHERRY。

(6) ADAR Generale Telecom Services

ADAR Generale Telecom Services, 台湾宏碁 ACER 集团下属企业, 全球品牌客户。

(7)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7 年, 是一家以信息化技术为核心, 以电子商务和供应链服务为依托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 创捷供应链已发展成为一家集供应链管理、进出口贸易、电子设备器材购销、供应链系统研发于一体的综合性供应链运营商, 聚集的产品类型包括 IT 产品、通信产品、电子元器件、快速消费品、医疗器械、新材料新能源、消费类电子产品等。报告期内,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负责代理公司的进出口服务。

景山创新的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客户主要为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环星触摸电脑有限公司, 部分客户在各自领域内处于领先地位。

移动通信解决方案及产品的客户包括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早期是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公司和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成立的合资企业, 现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旗下的核心企业之一)、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Micromax Informatics Ltd.、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Lava International Limited、Sonim Technologies Inc.、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大唐电信子公司)等, 客户主要为海内外新兴市场的知名移动通讯设备品牌商及运营商, 包括 Philips、Micromax、Karbons、Lava 等, 均为在其所在区域市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手机品牌商或运营商, 客户遍及南亚、东南亚、欧洲等地。

1、景山创新终端客户的简要介绍

(1) 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桥”)

1) 公司简介

根据该公司官网显示，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3 月在北京成立，在北京、上海和成都三地设立研发中心，员工超过 1200 人。

鼎桥专注于 TDD 技术与产品的创新，以强大的产业化能力和综合实力一路领跑。目前鼎桥产品和解决方案已全面应用于中国移动 3G 商用网络，稳居市场份额第一。2011 年，鼎桥全面进军专网市场，目前鼎桥 TD-LTE 宽带多媒体数字集群解决方案已在智能交通、机场、港口、智能电网、公共安全及无线政务网等领域成功应用。

鼎桥凭借多年来在 TDD 领域的技术积累、人才积累和卓越的运营管理体系，依托成熟的市场和销售经验、高效的研发能力、完善的生产交付和售后服务体系，致力成为全球宽带集群解决方案的领导者。

2) 行业地位

根据鼎桥的官网显示，鼎桥是最早进入 TD-SCDMA 研发领域的企业之一，且历史年度取得了众多成就，自 1998 年西门子公司启动 TD-SCDMA 的研发项目至今，鼎桥积累了大量的 TD-SCDMA 技术经验：2001 年鼎桥的母公司西门子公司成功实现全球首个 TD-SCDMA 通话；2002 年鼎桥的母公司西门子公司，在世界上首次成功进行 TD-SCDMA 外场测试；鼎桥于 2005 年第三季度末在行业内率先推出全套 TD-SCDMA 无线网络商用产品；2005 年 9 月 28 日鼎桥率先向业界公开 TD-SCDMA 开放试验室，为 TD-SCDMA 终端、芯片以及应用提供最完善的测试平台；2007 年第一季度，鼎桥成功地实现业内首个 3G TD-SCDMA 与 2G GSM 网络间真实话音切换，话音质量在切换前后的表现优异；2012 年 6 月鼎桥推出 TD-LTE 宽带多媒体数字集群解决方案，专业集群组呼建立<300ms 等。

3) 合作情况

景山创新自 2013 年开始跟鼎桥进行移动终端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合作，主要合作项目为 EP680 项目-专网通讯技术系统项目，该项目的产品鼎桥宽带集群手持终端 EP680 获得了 2013 年度德国 iF 产品设计奖。

(2) 吉林四环海斯凯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四环”）

1) 公司简介

吉林四环是吉林四环科技有限公司和莱福凯尔有限公司(外资)合资成立的高科技公司，该公司专注于最新人体体征测量设备的开发及移动大健康服务平台的建立和运营，依托于韩国技术研发团队及国内主流设计公司，研发新型人体体征测量解决方案，利用吉林四环在国内医药行业的市场资源，为用户提供全面的医疗健康服务。

2) 行业地位

根据景山创新的了解，吉林四环目前的研发产品为国内外首创技术产品。吉林四环隶属于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0460.HK），根据公开信息显示，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成为中国医院处方药市场位列第八的领先制药企业，就市场份额而言，已成为全国最大的心脑血管处方药物供货商。

3) 合作情况

景山创新自 2013 年开始跟吉林四环合作，主要合作项目为 W-watch 智能终端产品研发。

(3)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和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1) 公司简介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位于印度班加罗尔，是一家从事 ICT 解决方案的公司，为电信和电子政务网络、交通运输部门提供解决方案；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位于印度诺伊达，能提供一系列移动通信设备来满足不断发展的印度消费者的通信需求。根据公开信息显示，2009 年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与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共用的 Karbonn 品牌是印度著名手机品牌。

2) 行业地位

根据公开信息显示，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和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主要生产智能手机、功能手机、平板电脑等，Karbonn 品牌是印度市场占有率最大的手机品牌之一。Karbonn 品牌凭借良好的品牌形象，过硬的手机品质，优秀的经销商渠道，目前已经成功跃居印度本土手机品牌前三位。目前，Karbonn 的品牌经销渠道日益广泛，已经完成了孟加拉、尼泊尔、斯里兰卡、非洲、中东市场、南美市场、俄罗斯市场等地的拓展。

3) 合作情况

景山创新与 United Telelinks (Bangalore) Ltd 和 Jaina Marketing & Associates 的合作较为顺畅，合作包括 W829U、W842K、W842U、W848K、W945MK、W941、W835、W842U 等多种型号。

2、景山创新的系统集成商客户的简要介绍

(1) 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喜来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深圳设立，主要客户包括泰国运营商、越南运营商、印度的品牌商和渠道商。

(2) Wise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Wiszo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s Limited (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是新加坡的移动通讯及设备品牌商。

(3)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天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是俄罗斯运营商及印度尼西亚排名靠前的手机品牌商。

(4) 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 国内的手持扫码设备集成商, 主要渠道为国内的医院以及电力系统。

(5) 东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是印尼排名第一的手机品牌 CROSS, 以及菲律宾排名第一的手机品牌 CHERRY。

(6) ADAR Generale Telecom Services

ADAR Generale Telecom Services, 台湾宏碁 ACER 集团下属企业, 全球品牌客户。

(7)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7 年, 是一家以信息化技术为核心, 以电子商务和供应链服务为依托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 创捷供应链已发展成为一家集供应链管理、进出口贸易、电子设备器材购销、供应链系统研发于一体的综合性供应链运营商, 聚集的产品类型包括 IT 产品、通信产品、电子元器件、快速消费品、医疗器械、新材料新能源、消费类电子产品等。报告期内,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负责代理景山创新的进出口服务。

景山创新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销售、移动通信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部分客户为系统集成商, 由于系统集成商较多, 市场集中度极为分散, 因此无法对其在行业内的行业地位进行准确定位。

对于客户行业地位的核查, 主要采用了如下程序:

通过查询主要境内外客户的公开信息及境内客户的工商资料, 了解客户的行业地位, 并结合收入核查程序, 通过对主要客户有关资质、注册资金、业务规模等信息的核查, 未见有悖于销售真实合理性的情形,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真实合理。

四、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1)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营业收入增长情况与其核心竞争力及研发能力、客户开拓情况，销售合同的签订及执行等实际情况相符，上市公司已结合景山创新核心竞争力及研发能力情况、研发费用变化情况、客户稳定性和变化情况、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等，补充披露了景山创新报告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景山创新业务所处行业的海外相关政策对公司的销售未产生重大影响，汇率变动对景山创新盈利能力及评估值无重大影响，景山创新已补充披露了海外销售相关情况，包括所处行业的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海外销售客户的稳定性、结算时点、结算方式及回款情况，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补充披露了汇率变动对景山创新评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3) 通过对景山创新合同签订及执行情况、研发能力、收入成本确认、存货和固定资产水平合理性、客户行业地位等核查之后，独立财务顾问及会计师认为，对景山创新报告期内业绩核查的核查手段、核查范围充分、有效，景山创新的经营业绩真实，与其实际经营情况一致。

反馈问题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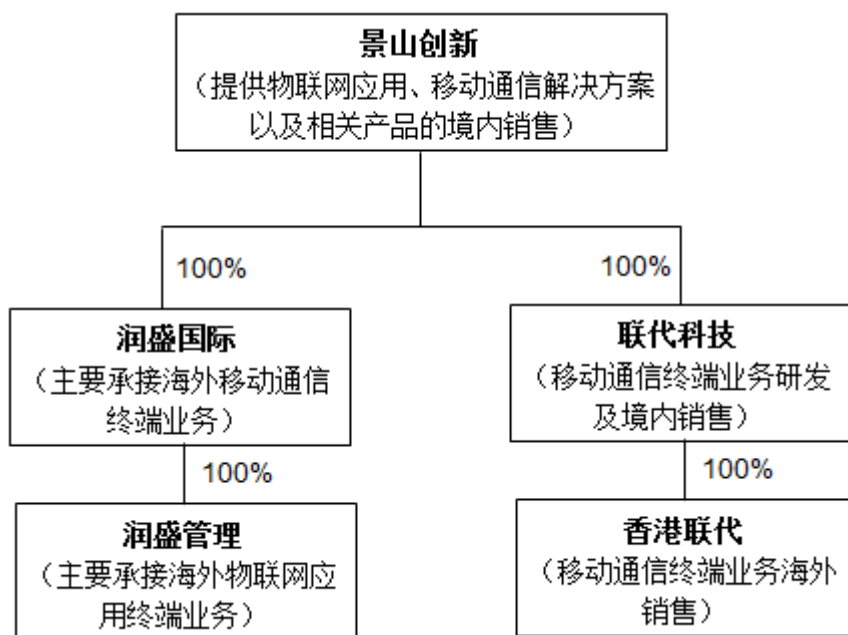
申请材料显示，景山创新主营业务包括技术开发服务、物联网应用终端及移动通信终端。净利润主要来源为润盛国际，润盛国际主营业务为移动通信终端设备的贸易收入。申请材料同时显示，景山创新技术开发服务和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报告期各期毛利占比均超过 80%。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 景山创新上述净利润主要来源与毛利主要来源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如存在，请说明原因。2) 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和联代科技的主营业务构成。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景山创新净利润主要来源与毛利主要来源不存在不一致情形的说明

(一) 景山创新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说明

景山创新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情况概述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负责业务说明
景山创新（母公司）	提供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移动通信解决方案以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技术研发中心，同时主要负责境内物联网应用终端及其技术研发业务以及部分移动通信终端及其技术研发业务的拓展，并承接境内客户订单
润盛国际	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海外销售	主要负责境外移动通信终端及其技术研发业务的拓展，并承接海外客户订单
润盛管理	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海外销售	主要负责境外物联网应用终端及其技术研发业务以及部分移动通信终端及其技术研发业务的拓展，并承接海外客户订单
联代科技	移动通信终端业务研发及境内销售	主要负责境内移动通信终端及其技术研发业务的拓展，并承接境内客户订单
香港联代	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海外销售	主要负责境外移动通信终端业务的拓展，并承接海外客户订单

（二）景山创新净利润主要来源为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

联代科技系公司在 2015 年 9 月 30 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原则，将联代科技 2015 年 12 月末的资产负债表进行了合并处理，将 10 至 12 月利润表并入景山创新，报告期的利润来源于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润盛管理和联代科技，报告期各期四家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毛利及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63,638.95	15,949.55	6,803.92
其中：景山创新	9,751.27	3,792.39	6,803.92
润盛国际	11,202.46	5,152.63	-
润盛管理	23,712.17	7,004.53	-
联代科技	18,973.05		

营业成本	46,902.40	10,700.36	2,879.17
其中：景山创新	4,715.60	1,908.78	2,879.17
润盛国际	8,528.11	3,034.02	-
润盛管理	16,809.37	5,757.57	-
联代科技	16,849.32		
营业毛利	16,736.56	5,249.19	3,924.75
其中：景山创新	5,035.67	1,883.61	3,924.75
润盛国际	2,674.35	2,118.61	-
润盛管理	6,902.80	1,246.97	-
联代科技	2,123.74		
净利润	9,611.87	2,053.98	-435.89
其中：景山创新	1,423.45	-542.92	-435.89
润盛国际	2,428.05	1,875.63	-
润盛管理	5,203.85	721.26	-
联代科技	556.52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景山创新实现合并口径的营业收入 6,803.92 万元、15,949.55 万元和 63,638.95 万元，其中全资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0.00 万元，12,157.16 万元和 34,914.62 万元，占比分别为 0.00%、76.22%和 54.86%。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景山创新实现合并口径的净利润-435.89 万元、2,053.98 万元和 9,611.87 万元，其中全资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0.00 万元，2,596.89 万元和 7,631.90 万元，占比分别为 0.00%、126.43%和 79.40%。

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其孙公司润盛管理是景山创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主要来源部分。

(三) 景山创新毛利主要来源为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

景山创新的主营业务为提供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移动通信解决方案以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景山创新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物联网应用终端、移动通信终端及包括技术开发服务。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的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技术开发服务	9,149.52	54.67%	3,790.60	72.21%	3,161.95	90.77%
物联网应用终端	3,171.23	18.95%	680.26	12.96%	9.15	0.26%
移动通信终端	4,415.79	26.38%	778.34	14.83%	312.24	8.96%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合计	16,736.54	100.00%	5,249.19	100%	3,483.34	100%

报告期内，技术开发服务和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毛利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 91.03%、85.17%、73.%，是景山创新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各期三家公司分收入类型的毛利统计如下：

1、2015 年按公司及收入类型分类统计的收入及毛利主要来源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景山创新	润盛国际	润盛管理	联代科技	合计
营业收入	9,751.27	11,202.46	23,712.17	18,973.05	63,638.95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475.94	8,980.68	13,883.01	18,973.05	42,312.68
物联网应用终端	3,441.13		6,208.98		9,650.11
技术开发服务	5,834.20	2,221.77	3,620.17		11,676.14
营业成本	4,715.60	8,528.11	16,809.37	16,849.32	46,902.40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436.14	8,324.93	12,286.51	16,849.32	37,896.90
物联网应用终端	2,946.90		3,531.98		6,478.88
技术开发服务	1,332.56	203.19	990.88		2,526.63
营业毛利	5,035.67	2,674.34	6,902.80	2,123.74	16,736.55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39.8	655.76	1,596.50	2,123.74	4,415.80
物联网应用终端	494.23	-	2,677.00		3,171.23
技术开发服务	4,501.64	2,018.59	2,629.29		9,149.52

2、2014 年按公司及收入类型分类统计的收入及毛利主要来源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景山创新	润盛国际	润盛管理	合计
营业收入	3,792.39	5,152.63	7,004.53	15,949.55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1,184.00	3,252.16	4,038.31	8,474.47
物联网应用终端	158.93	-	2,499.78	2,658.71
技术开发服务	2,449.46	1,900.47	466.45	4,816.37
营业成本	1,908.78	3,034.02	5,757.57	10,700.36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1,059.38	2,832.63	3,803.98	7,695.99
物联网应用终端	126.77	-	1,851.83	1,978.60
技术开发服务	722.63	201.38	101.76	1,025.78

项目	景山创新	润盛国际	润盛管理	合计
营业毛利	1,883.61	2,118.61	1,246.97	5,249.19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124.63	419.53	234.33	778.49
物联网应用终端	32.16	-	647.95	680.11
技术开发服务	1,726.83	1,699.09	364.69	3,790.60

3、2013 年按公司及收入类型分类统计的收入及毛利主要来源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景山创新	润盛国际	润盛管理	合计
营业收入	6,803.92	-	-	6,803.92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2,949.86			2,949.86
物联网应用终端	49.31			49.31
技术开发服务	3,804.75			3,804.75
营业成本	2,879.17	-	-	2,879.17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2,637.62			2,637.62
物联网应用终端	40.16			40.16
技术开发服务	201.38			201.38
营业毛利	3,924.75	-	-	3,924.75
其中：移动通讯终端	312.24			312.24
物联网应用终端	9.15			9.15
技术开发服务	3,603.36			3,603.36

4、综上所述，公司利润来源按业务类型分析，毛利主要来源于物联网应用终端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公司利润来源按经营主体分析，景山创新的净利润主要来源于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景山创新利润主要来源与子公司润盛国际主要从事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海外销售及孙公司润盛管理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海外销售的实际业务经营情况相符，景山创新净利润主要来源与毛利主要来源不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二、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和联代科技的主营业务构成

（一）景山创新（母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景山创新（母公司）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及移动通信的技术开发，以及物联网应用终端及移动通信终端的销售业务，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移动通讯终端	42,312.68	66.49%	1,184.00	31.22%	2,949.86	43.36%
物联网应用终端	9,650.11	15.16%	158.93	4.19%	49.31	0.72%
技术开发	11,676.14	18.35%	2,449.46	64.59%	3,804.75	55.92%
合计	63,638.93	100.00%	3,792.39	100%	6,803.92	100%

（二）润盛国际的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润盛国际自身主要从事移动通信终端的贸易业务，润盛国际的子公司润盛管理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终端的贸易业务，润盛国际和润盛管理同时均承接部分海外客户移动通信终端和物联网应用终端的技术开发合同，并委托景山创新进行相应的技术开发，报告期润盛国际合并口径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移动通讯终端	22,863.70	65.48%	7,290.47	59.97%
物联网应用终端	6,208.98	17.78%	2,499.78	20.56%
技术开发服务	5,841.94	16.73%	2,366.92	19.47%
合计	34,914.62	100.00%	12,157.16	100%

（三）联代科技的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联代科技主要从事移动通信终端的 ODM 业务，报告期联代科技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移动通讯终端	40,897.35	100%	38,819.84	100%	21,225.12	100%
合计	40,897.35	100%	38,819.84	100%	21,225.12	100%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景山创新的净利润主要来源于子公司润盛国际及孙公司润盛管理，景山创新的毛利主要来源于物联网应用终端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与公司子公司润盛国际主要从事移动通信终端业务海外销售及孙公司润盛管理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终端业务海外销售的实际业务经营情况相符，景山创新净利润主要来源与毛利主要来源不存在不一致的情形。景山创新净利润主要来源与毛利主要来源不存在不一致的情形。上市公

司已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母公司）、润盛国际和联代科技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反馈问题十二

请你公司：1) 补充披露景山创新 2014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3 年末大幅提升的原因。2) 结合经营模式，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报告期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及存货水平的合理性。3) 结合销售人员变化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披露景山创新报告期销售费用变化的合理性。4) 补充披露景山创新外协加工是否存在技术泄露风险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5) 结合对第三方交易价格、可比交易价格或毛利率，补充披露同为景山创新供应商和客户的交易方向景山创新采购或销售产品的定价依据及其公允性，产生收入、费用的确认依据、确认时点、结算模式，是否存在逾期支付的情况。6) 本次交易产生商誉的确认依据及合理性。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景山创新 2015 年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应付账款变化的原因

景山创新 2015 年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应付账款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2015 年变动额	2014 年变动额
景山创新（母公司）	843.68	693.00	88.39	150.68	604.61
润盛国际（合并）	1,757.23	1,833.49		-76.26	1,833.49
联代科技（合并）	14,477.07			14,477.07	-
景山创新（合并）	17,077.98	2,526.49	88.39	14,551.49	2,438.10

景山创新 2014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比 2013 年末增加 2,438.09 万元，主要变化原因如下：

1、由于景山创新（母公司）2014 年物联网应用业务快速发展，当期增加对外采购和技术投入，期末余额均为应付采购款，其中：应付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主板采购款 177.43 万元，应付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TD-LTE 多模终端转让费 500.00 万元。

2、2014 年同一控制合并润盛国际使得景山创新 2014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大幅增加，润

盛国际 2014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 1,833.49 万元均为应付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的主板采购款。

景山创新 2015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 17,077.98 万元，主要包括 2015 年 9 月 30 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联代科技新增联代科技应付客户采购款 14,477.07 万元、润盛国际和景山创新应付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 1,901.03 万元的采购款、应付上海翔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 420.00 万元外包服务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景山创新应付账款前五大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债务单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联代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857.80	28.44%	1 年以内	采购款
深圳联代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388.43	13.99%	1 年以内	采购款
景山创新	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	1,901.03	11.13%	1 年以内	采购款
深圳联代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541.39	3.17%	1 年以内	采购款
深圳联代	深圳市中航佳益康电子有限公司	450.81	2.64%	1 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10,139.46	59.37%		

二、景山创新报告期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及存货水平的合理性

（一）景山创新主要经营模式简要介绍

景山创新是一家集提供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移动通信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为一体的高科技公司，景山创新在经营过程中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设计思想，为客户提供各种定制化的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移动通信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

1、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主要经营模式

景山创新提供的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主要包括为客户研手持二维码扫码仪、云端行车记录仪、可穿戴医疗设备等，景山创新的在取得订单后，先进行产品研发，客户对样品验收合格后，委托外协公司进行采购及外协生产，以整机及 PCBA 的形式销售给客户。

2、移动通信终端产品主要经营模式

景山创新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经营模式为通过 ODM 模式,为客户提供移动通信设备主板及移动通讯整机等移动通信产品。在该模式下,景山创新在市场调研和需求分析的基础上,及时把握市场及用户的需求变化情况以及客户的产品推广标准,如配置、功能、尺寸等,获得客户认同后开始对手机整机及 PCBA 产品进行软硬件设计与结构工艺设计,开发出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的产品,从而获得客户订单,并确定采购和生产计划,由采购部、计划部和专业供应链公司配合实施采购和外协加工,产品经检验合格后交付客户。

景山创新及其子公司均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销售模式,景山创新在取得订单后,先进行产品研发,客户对样品验收合格后,委托通过外协厂商进行元器件采购及生产,外协厂商加工完成并检验合格后按景山创新指令交付客户,景山创新支付尾款。从产品生产形式划分,景山创新及其子公司的生产模式为外协生产模式。

3、销售结算方式

景山创新结算方式主要采用款到发货(T/T)、信用证(L/C)、赊销(O/A)等方式进行,主要为以下三种方式:

(1) 要求客户在确认订单后,支付 10%-50%的预付款或技术开发服务费,景山创新后续根据排期进行研发、外协加工,并在客户支付完尾款后发货;

(2) 要求客户在确认订单后,支付 10%-50%的预付款或技术开发服务费,景山创新后续根据排期进行研发、外协加工,并在客户开具信用证后发货。

(3) 要求客户在确认订单后,支付 10%-50%的预付款或技术开发服务费,景山创新后续根据排期进行研发、外协加工和发货,剩余的款项再依照客户信誉给予其 30 天、60 天或 90 天内的赊销期;

(二)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2014-12-31/2014 年度	2013-12-31/2014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1,470.88	2,534.85	2,287.15
营业收入	63,638.95	15,949.55	6,803.92
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02%	15.89%	33.62%

2013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和 2015 年年末,景山创新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287.15 万元、2,534.85 万元和 11,470.88 万元。2015 年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比 2014 年年末

增加了 8,936.03 万元，增长了 52.53%，主要是由于景山创新 2015 年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联代科技新增应收账款 9,069.06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62%、15.89%和 18.02%，其中 2015 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提高，主要是因为景山创新 2015 年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联代科技新增应收账款 9,069.06 万元所致，剔除前述因素后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38%，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且呈整体下降趋势，与公司销售结算方式相符。

（三）存货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原材料			-
库存商品	-	47.77	-
发出商品	1,086.50	313.20	321.09
委托加工物资	6,432.32	-	-
合计	7,518.82	360.98	321.09

景山创新主要从事物联网应用终端和移动通信终端的研发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景山创新在取得订单后，先进行产品研发，客户对样品验收合格后，委托通过外协厂商进行元器件采购及生产，外协厂商加工完成并检验合格后按景山创新指令交付客户，景山创新支付尾款。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 321.09 万元、360.98 万元，金额较小，与公司以销定产、外协负责加工的生产、销售模式相符。

2015 年 12 月 31 日，景山创新存货余额相比 2014 年年末增加了 7,157.84 万元，主要是由于景山创新 2015 年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联代科技新增存货 7,514.28 万元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经审计的存货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02.81	1.23%	110.78	7.42%
库存商品	-	-	175.66	2.10%	176.21	11.81%
发出商品	1,081.96	14.40	-	-	-	-
委托加工物资	6,432.32	85.60	8,080.07	96.67%	1,205.34	80.77%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7,514.28	100.00	8,358.53	100%	1,492.33	100%

报告期末，联代科技存货余额分别为 1,492.33 万元、8,358.53 万元和 7,514.28 万元，占其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4%、29.68%和 26.47%，2014 年以来存货余额及占总资产比例均有上升，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全部订单委托外协或惠州联代加工，截至各期期末尚未生产完毕，导致委托加工物资余额较大所致。

（四）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固定资产原价	4,988.65	334.76	383.38
累计折旧	341.92	214.91	226.97
固定资产净值	4,646.72	119.85	156.41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景山创新固定资产净值分别 156.41 万元、119.85 万元，金额较小，主要为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与公司主要以委托专业供应链公司进行采购及外协生产的经营模式相符。

2015 年 12 月 31 日，景山创新固定资产净值相比 2014 年年末增加了 4,526.87 万元，主要是由于景山创新 2015 年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联代科技新增固定资产净值 4,530.00 万元所致，其中新增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的账面原值为 4,274.95 万元、净值为 4,253.78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联代科技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4,645.27	4,832.15	231.48
减：累计折旧	115.27	197.86	66.7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530.00	4,634.29	164.74

联代科技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购入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办公所用，扣除房屋建筑物后，报告期各期差异不大，主要为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为联代科技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景山创新报告期销售费用变化情况分析

(一) 销售费用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销售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582.87	232.09	416.89
营业收入	63,638.95	15,949.55	6,803.9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92%	1.46%	6.13%

(二) 销售费用明细情况

1、景山创新（母公司）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母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11.24	61.34%	140.47	67.86%	358.88	86.09%
业务招待费	36.07	19.89%	28.83	13.93%	19.61	4.70%
差旅费	3.05	1.68%	5.49	2.65%	12.04	2.89%
租金与物业管理费	28.52	15.73%	27.17	13.12%	12.90	3.09%
其他	2.46	1.36%	5.05	2.44%	13.46	3.23%
合计	181.35	100.00%	207.00	100%	416.89	100%

景山创新（母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是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和租金与物业管理费。2013 年至 2015 年，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3%、1.46%和 1.86%，2015 年职工薪酬有所下降，主要是景山创新的人员结构有所调整所致。

2014 年以来，景山创新的销售主要由各事业部的负责人牵头，随着景山创新销售策略的变化，公司压缩了负责商务文本及沟通的专职销售人员的编制，报告期内，景山创新专职销售人员的平均人数分别为 16 人、5 人和 3 人，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支出也逐年减少。

2、润盛国际

报告期内，润盛国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物流费	46.82	50.65%	19.75	78.75%
测试检测费	17.70	19.15%	-	-
折扣折让费	0.45	0.49%	5.21	20.77%
其他	27.46	29.71%	0.12	0.48%
合计	92.43	100.00%	25.08	100%

润盛国际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是物流费和测试检测费。2014年至2015年，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21%和0.26%，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

（三）销售费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内，景山创新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闻泰通讯	0.97%	1.42%	1.49%
智慧海派	0.44%	0.29%	0.38%
平均数	0.71%	0.86%	0.94%
景山创新	0.92%	1.46%	6.13%

由上表可以看出，景山创新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2013年、2014年、2015年均高于同行业，主要是由于在2013年、2014年专职销售人员较多而销售收入基数较小，随着公司销售策略的变化，减少了专职销售人员同时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从而使得销售费用及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渐减少。

四、景山创新外协加工是否存在技术泄露风险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一）景山创新外协加工基本情况

景山创新是一家以自主研发为主的高科技公司，公司产品均委托外协单位完成，针对景山创新的自主研发，委托加工的性质，外协单位做为景山创新产品实现的重要环节，公司采取分阶段管理，专项负责的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外协单位的选择

（1）外协单位的硬件需满足景山创新要求包括如下方面：建筑面积、生产能力、仓储环境、生产设备、可扩充空间等。

（2）外协单位的生产资历，需满足3年以上同行业加工经验，并有同景山创新相同规模客户群的合作经验。

(3) 外协单位需具备相关质量体系认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认证 IS09001-2008、IS014001: 2004、IS018001: 2008 等。

(4) 外协单位的实际操作和执行必须符合相关公司文件。

(5) 具备强烈的合作意向，并在行业内具备较好的口碑。

在具备上述几项条件后由供应链管理部提交相关申请，并由项目、质量、工程等部门参与评估和审核通过后可导入景山创新资源储备库。

2、外协单位的合作模式

外协单位的合作模式分为固定合作模式和相对固定合作模式。

(1) 固定合作模式：选择有实力，软硬件条件优良且值得信赖的外协单位。

(2) 相对固定合作模式：具备固定合作工厂的基本条件，并具备较高的协调能力，同时具备较强的合作意向且可以发展为固定合作模式的外协单位。

3、外协单位的辅导和导入

在外协单位满足景山创新的选择条件后，景山创新派驻品质等人员进驻外协单位，完成相关部门和人员的对接，并沟通双方实际操作的具体流程，沟通完成后由计划部安排合适机型进行小批量的试生产，根据实际的生产情况对具体生产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不符合项目做出要求和整改措施，直到达到景山创新要求可正式导入具体产品的批量生产。

4、外协单位的稽核和管控

外协单位的稽核依据景山创新的《供应商现场评估表》和《组装厂审核清单》分为季度和年度两种，稽核由质量部组织，计划、生产、物控、工程等部门参与。稽核内容包括文件完整度、一段时间内计划达成率、在该时间内的 QC 抽样合格率、在线直通率、仓库物料是否同报表一致、工厂设备是否满足景山创新后期发展需求等，对在稽核中发现的问题由质量部汇总后统一制成《供应商现场审核问题清单》提交外协单位，要求其回复所发现问题点的改善措施和改善时间。景山创新依据外协单位回复的改善时间对其改善措施的落实状态做持续跟进，直到问题点关闭。

(二) 外协加工过程中景山创新对产品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技术保密措施及不存在技术泄露风险的说明

外协单位在同景山创新合作之初，双方需签订《委托加工协议》《质量补充协议》《保密协议》等协议，以对双方形成法律层面的约束。确保最终产品能够按照景山创新的要求保质保量的交付客户。

针对产品的质量控制，在具体生产过程中景山创新会派驻相关工程师对外协单位现场进

行指导和监督，在新项目导入前会同双方的 PE、QE 工程师对产品进行评估，并进行小数量的装配，以便发现问题，在正式量产前改善。在项目定型后，由景山创新提供项目关键管控点、测试项目等要求。外协单位依据此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作具体相关的工艺流程和作业指导书，制作完成后提交景山创新项目组审核。审核通过后正式受控发放，在每次生产前需按照工艺流程悬挂作业指导书，在具体生产过程中由景山创新的 QE 人员对其生产过程做不定期的稽核，确认人员操作符合景山创新要求，对于在稽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列入外协单位的定期考核评估表。在产品交付前由景山创新的品质人员对景山创新产品进行抽样检测，确保产品质量状态符合景山创新的生产要求和满足景山创新的质量标准。

针对外协单位的技术支持，在新项目导入之初由工程部对外协单位人员进行相关项目管控点的培训，同时安排一定数量的产品试装配，在装配过程中针对具体问题进行现场、详尽的培训。在初次生产中由景山创新派驻结构、工程、DQE 等组成的项目团队对外协单位生产中的问题进行现场分析和解决，直到项目顺利投产。在投产过程中景山创新的项目团队对项目进行持续跟进，解决在制造过程中出现的各类突发问题。

针对外协单位的技术资料发放由景山创新文控中心直接对接，专人负责。且每份受控资料的发放均有相应的编号和回签记录，在项目周期结束之后统一回收和销毁。另每个接触保密资料的人员均签订有保密协议。同时在景山创新同外协企业签订的《保密协议》内明确了外协企业在其中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违约需要承担的责任。另针对景山创新的外发资料按照季度对外协企业进行稽核。

景山创新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外协加工相关的控制制度，严格有效的保证公司的技术秘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外协加工导致公司技术泄密的情形。

综上所述，景山创新通过多种保密措施确保技术不被泄露，不存在技术泄露的风险。

（三）外协加工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由于景山创新的经营模式，外协加工在公司产品实现和订单交付中占据重要的一环。如果外协厂出现异常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会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如上所述，这种风险可通过认证合格备用外协厂进行规避。通过外协加工可以充分利用专业化协作分工机制，减少公司生产人工及固定资产投入，降低生产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规避订单波动给公司造成的利润波动，可以迅速扩大产能，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通过将产品委托外协加工，公司可以充分发挥技术研发优势，使公司能重点抓住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关键环节，做精做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目前外协加工在 ODM 行业已经成为最合理的经营方式而大量存在，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为公司近年来业务的业务增长提供了保障。公司与主要

外协加工单位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质量、保证产品交货期。

五、同为景山创新供应商和客户的交易方向景山创新采购或销售产品的情况的说明

(一) 报告期既是景山创新客户又是景山创新供应商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既是景山创新的主要客户又是主要供应商的交易情况为 2015 年与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的交易以及 2013 年与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的交易。

景山创新与以上三公司交易情况如下表：

1、销售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收入类型	客户类型
2015 年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3,429.61	5.39%	移动通信技术研发及产品	系统集成商
2013 年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1,054.13	15.49%	移动通信终端	进出口代理商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1,033.30	15.19%	技术研发	最终客户

2、采购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金额比例	采购内容
2015 年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4,843.24	12.12%	移动通信终端
2013 年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853.57	29.30%	原材料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133.52	4.58%	加工费

(二) 同为景山创新供应商和客户的交易方向景山创新采购或销售产品的收入、费用的确认依据、时点

1、景山创新收入与成本费用确认会计政策

景山创新的收入主要是物联网应用终端、移动通信终端的销售以及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其收入、成本费用会计政策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

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在以上条件均能满足时才能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于购货指定收货人到购货方指定的港口或码头收货验收时确认，在确认收入同时确认相关成本。

(2) 技术开发服务收入确认和计量

1) 确认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即采用成本回收法确认收入。

公司技术开发收入于委托方确定的节点验收分期确认，亦结转相应成本费用。

2、景山创新对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交易方发生的交易确认收入与成本费用所采用会计政策的说明

景山创新与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交易方发生的交易确认收入与成本费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遵循了公司已确定的会计政策，和公司与其他客户与供应商发生交易时确认收入、成本费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三)同为景山创新供应商和客户的交易方向景山创新采购或销售产品的定价依据及其公允性

1、向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销售与采购情况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为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景山创新主要为其提供高端手持扫码仪的技术研发服务及定制产品的外协生产及销售服务。在 2015 年，景山创新委托其为公司代工生产能实现集群呼叫功能的移动通信终端。

(1) 向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销售与向其他客户销售情况比较

公司向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的销售与向其他客户销售定价政策一致，均按市场价格定价；向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的销售与公司可比客户的销售情况比较如下：

客户	销售订单号	销售型号	对应外协订单号	毛利率
----	-------	------	---------	-----

客户	销售订单号	销售型号	对应外协订单号	毛利率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TX20141105	A81	TCB-RSM-141222-02	51.02%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TX20141105	A81	TCB-RSM-141222-03	51.02%
盖世（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WX-A1-201507141-02	A1	TCB-RSM-150715-01	51.21%
PEAC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20150422002	A11	TCB-RSM-150422-02	50.20%
PEAC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L20150704105	A9B	TCB-RSM-150715-03	50.78%

从比较可比客户情况看，公司销售毛利率均在 50.20%~51.21%区间，无明显差异。

依据与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签订的协议，销售结算采取 T/T（款到发货）模式，景山创新先收取 30%的定金，70%的尾款在出货前付清。报告期内，应收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销售款不存在逾期收回的情形。

（2）向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采购与向其他供应商采购情况比较

景山创新向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采购与向其他客户采购的定价政策一致，均按市场价格采购，与可比客户采购情况比较如下：

供应商	采购订单号	采购型号	销售订单号	销售型号	毛利率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RSM-TX-150319-01	R1	WZT-2015020201	FD501	8.57%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RSM-TX-150319-01	R1	WZT-2015020202	FD501	8.57%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RSM-TX-150319-01	R1	WZT-2015020203	FD501	8.57%
天津通广集团数字通信有限公司	TCB-RSI-141211-02	X267	4800000510	X267	12.33%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WLK-RSI-150707-12	W842U	JAINA/2015/00155	W842U	5.82%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WLK-RSI-150707-02	W842U			
深圳市特灵通数码通讯发展有限公司	HFT-RSM-150403-02	W831	PO#150409001	W831	6.07%
平均值					8.32%

景山创新获得客户订单后，再综合考虑谈判选定供应商，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做为供应商的业务毛利率与可比供应商销售平均毛利率差异不大，定价是公允的。

依据与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签订的协议，结算采取 T/T（款到发货）模式，景山创新先预付 10%的定金，90%的尾款在出货前付清。报告期内，应付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采购款不存在逾期支付的情形。

2、向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销售与采购情况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是一家以信息化技术为核心，以电子商务和供应链服务为依托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创捷供应链已发展成为一家集供应链管理、进出口贸易、电子设备器材购销、供应链系统研发于一体的综合性供应链运

营商，聚集的产品类型包括 IT 产品、通信产品、电子元器件、快速消费品、医疗器械、新材料新能源、消费类电子产品等。

景山创新与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交易为委托其代理景山创新的进出口服务。

(1) 向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销售与向其他客户销售情况比较

客户	订单号	型号	毛利率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S4-E-SJET1202779	N9368	28.75%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S4-E-SJET1300525	N9360M	27.06%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S4-E-SJET1202870	N9369	26.78%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S4-E-SJET1301310	W6001	31.70%
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503300469	EP680	28.65%

2013 年，景山创新的业务主要为技术研发，涉及到整机的买卖数量不大，在 2013 年整机销售业务的客户主要有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和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由上表可以看出，景山创移动通讯终端销售的利润率平均在 26%-31%之间，利润率基本一致，定价是公允的。

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约定结算方式为赊销，账期 60 日，从对方收到货物和发票后开始计算。报告期内，款项均如期收回，不存在逾期支付情况。

(2) 向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采购与其他供应商采购的情况比较

景山创新主要委托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办理境外芯片采购的进口报关业务，采购订单由景山创新直接下达给境外供应商，实际订单是景山创新直接下达给境外供应商，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供应链服务，采购订单基本情况如下：

日期	订单	供应商	供应链服务商	单价(美元)
2013-4-18	NLC130287	普飞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27.00
2013-5-6	NLC130320	掘金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26.00

依据双方签订的《供应链服务协议》，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在以上服务过程中，按委托进口货物税后总值的 0.5%收取服务费，此服务费包含报关费、文件费、香港至深圳的运输费用。

结算方式为景山创新待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取得付汇单后，支付货物足额款项，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在 2 个工作日内以 T/T（款到发货）办理付款手续。款项与货物均已交收清楚，不存在逾期支付的情形。

3、向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销售与采购情况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早期是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公司和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成立的合资企业，现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简称“中国电子”）旗下的核心企业之一。是一家集先进的研发中心、现代化的生产基地、健全的全球营销服务体系和高效的物流配送体系于一体的、具有强大综合实力的移动通信企业。

景山创新为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提供移动通信终端的研发服务，主要研发产品为飞利浦各种型号智能手机，同时在 2013 年委托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为景山创新客户代工生产各种型号的移动通信终端，相应支付加工费。

(1) 向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提供研发服务与向其他客户提供研发服务的情况比较

景山创新和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签订的全部为技术开发合同，一般情况为先支付定金即可启动项目研发，研发项目进度某一阶段支付部分款项，待项目开发完毕支付剩余的所有款项。景山创新与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之间的款项均按约定全部结清，无任何逾期款项。

公司向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提供研发服务与其他客户一样按市场价格定价，与可比客户比较情况如下：

客户	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	合同总金额	毛利率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EG-Royal2	按客户要求	18 万美元	81.20%
Sonim Technologies Inc	XP7600	按客户要求	300 万美元	83.12%
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EP680 V2	按客户要求	557.48 万人民币	82.34%

从比较可比客户情况看，毛利率均在均超过 80%，且差异很小，定价是公允的。

(2) 向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采购情况

公司向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采购与其他客户一样按市场价格采购，与可比客户比较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供应商	订单号	加工型号	加工数量	单台加工价格	整机成本	加工费占比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NLC130019	N9360	1,000.00	35.50	612.53	5.80%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NLC130739-01	W6001	2,000.00	35.00	659.51	5.31%
深圳市龙迪电子有限公司	WLK-RSI-151008-11	R3	5,100.00	12.87	193.54	6.65%
深圳市龙迪电子有限公司	SMI-RSI-140407-02	W971	10,000.00	11.93	203.81	5.86%
深圳市龙迪电子有限公司	WLK-RSI-151010-01	W976	5,000.00	11.70	228.75	5.11%

加工费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一般手机产品加工费报价及定价主要依据产品结构设计对组

装加工的工艺难易程度、产品质量要求以及产品的测试及检验要求、包装要求等要素，结合工厂成本及管理水平、要求利润情况确定。通常，加工费用占智能机总成本的 4.5%~6.5%之间。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与可比的龙迪收取的加工费用均基本处于这个区间，且差异不大，景山创新与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的交易是公允的。

依据双方签订的协议，结算方式为，景山创新发出订单时预付 10%，其他款项在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全部出货并提交发票后 30 日内付清。景山创新与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之间的款项均按约定全部结清，无任何逾期款项。

六、本次交易产生商誉的确认依据及合理性

（一）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产生商誉的确认依据

1、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根据中联评估对上市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的景山创新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 1853 号评估报告，景山创新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1,789.72 万元。按前述公允价值调整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后，景山创新合并净资产为 16,061.97 万元。

2、合并成本的确认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九有股份拟向永丰兴业、广兴顺业、盛鑫元通、宝润通元和天合时代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景山创新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作价由各方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确认的景山创新股权的评估值协商确定。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景山创新 100%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 171,220.91 万元。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 171,000.00 万元。

3、商誉的确认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相关规定，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对于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控股合并的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2015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中的商誉，是以上述合并成本 171,000.00 万元减去合并中取得的景山创新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6,061.97 万元计算得出，商誉金额为 154,938.03 万元。

（二）景山创新收购联代科技产生商誉的确认依据

1、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北京景山创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的联代科技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的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1809号评估报告，联代科技净资产公允价值为5,686.67万元。按前述公允价值调整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后，联代科技合并净资产为5,453.74万元。

2、合并成本的确认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015年9月，经联代科技股东会决议，包旻斐、周军林及汤波向景山创新转让其持有的联代科技100%股权，作价11,000.00万元，用现金支付。

3、商誉的确认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相关规定，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对于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控股合并的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2015年9月30日财务报表中的商誉，是以上述合并成本11,000.00万元减去合并中取得的深圳联代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5,453.74万元计算得出，商誉金额为5,546.26万元。

本次交易产生的商誉确认依据合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七、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1) 景山创新2014年末应付账款较2013年末大幅提升主要是由于采购增加所致，上市公司已补充披露景山创新2014年末应付账款较2013年末大幅提升的原因。

2) 景山创新报告期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及存货水平与公司经营模式、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及存货水平合理，上市公司已补充相关内容。

3) 报告期内，随着景山创新销售策略的变化，销售费用逐年下降，上市公司已结合销售人员变化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披露了景山创新报告期销售费用变化的合理性。

4) 为防范外协加工中可能发生的技术泄密，景山创新已建立并实施多种保密措施，技术泄露的风险较低，上市公司已补充披露景山创新外协加工不存在技术泄露风险，以及外协加工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5) 景山创新与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交易方发生的交易确认收入与成本费用所采用的

会计政策遵循了景山创新已确定的会计政策,和景山创新与其他客户与供应商发生交易时确认收入、成本费用的会计政策一致。不存在逾期支付的情形。上市公司已结合对第三方交易价格、可比交易价格或毛利率,补充披露了相关内容。

6) 本次交易产生的商誉确认依据合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上市公司已补充披露本次交易产生商誉的确认依据及合理性。

